

楞伽經叅訂疏

卷北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叅訂疏卷第四之上

劉宋天竺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皇明吳興後學沙門廣莫叅訂

夏官大夫樞李表黃閱正

一切佛語心品第一之四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惟願為說三藐

三佛陀魏譯云唯願演說自身所證內覺知法以何等法名為法身唐譯云願為

我說如來應正等覺自性覺。○梵語三藐譯云正等三佛陀譯云正覺者三譯語異義同

蓋約能證人邊。我及餘菩薩摩訶薩善於如

問所證法身。來自性自覺覺他。大慧先敘所問之益也。集

也。佛告大慧。答所欲問。我當為汝隨所問說。

大慧白佛言。世尊。如來應供等正覺。為作耶。

為不作耶。為事耶。為因耶。為相耶。為所相耶。

為說耶。為所說耶。為覺耶。為所覺耶。如是等

辭句。為異。為不異。魏譯為作耶句上。加法身

○此問如來法身。於諸句中。為何所屬。即此諸句為異。不異耶。蓋前文所明涅槃。即是如

融融變變體體義也

四門者。會會色色歸歸明明空空即即色色空空無無礙礙泯泯絕絕無無寄寄

來法身故。大慧次涅槃後。遂問法身將欲如來融會能所。故下文云法身者。即是自性涅槃。佛告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於如是等辭

句。非事。非因。所以者何。俱有過故。法身之義。於迷者。如

大火聚。四句。解之。則天傷慧命。於悟者。如清涼池。四門可入。沃之。潤之。而長養道種。今大

慧隨順迷者。以作非作等。為問。而不知法身非作。非不作。非相。非非相。非因果法。非不因

果法。所以。下。大慧若如來是事者。或作。或無徵釋。有過也。常無常故。一切事。應是如來。我及諸佛。皆所

不欲。此牒釋上義也。古註云。若言如來是果。事者。即同作法無常過。若同無常者。一

蓋約能證人邊。我及餘菩薩摩訶薩善於如
問所證法身。來自性自覺覺他。大慧先敘所問之益也。集
也。佛告大慧。答所欲問。我當為汝隨所問說。
大慧白佛言。世尊。如來應供等正覺。為作耶。
為不作耶。為事耶。為因耶。為相耶。為所相耶。
為說耶。為所說耶。為覺耶。為所覺耶。如是等
辭句。為異。為不異。魏譯為作耶句上。加法身
○此問如來法身。於諸句中。為何所屬。即此
諸句為異。不異耶。蓋前文所明涅槃。即是如

來法身故。大慧次涅槃後。遂問法身將欲如
來融會能所。故下文云法身者。即是自性涅
槃。佛告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於如是等辭
句。非事。非因。所以者何。俱有過故。法身之義
大火聚。四句。解之。則天傷慧命。於悟者。如清
涼池。四門可入。沃之。潤之。而長養道種。今大
慧隨順。迷者。以作非作等。為問。而不知法身
非作非不作。非相非非相。非因果法。非不因
果法。所以。下。大慧若如來是事者。或作或無
常。無常故。一切事。應是如來。我及諸佛。皆所
不欲。此牒釋上義也。古註云。若言如來是果
事者。即同作法無常過。若同無常者。一

楞伽經卷第一

二

故方便則空同於兎角繫大之子以無所有
唐譯云若非作法則無體性所修方便悉空無益同於兎角石女之子非作因成故
 大慧若無事無因者則非有非無若非有非
 無則出於四句四句者是世間言說若出四
 句者則不墮四句不墮四句故智者所取一
 切如來句義亦如是慧者當知若無下遺計明正謂事之
與因是凡愚妄計今云無者蓋遺之也事因既遣則非有非無非有非無則超出四句然

如我所說一切法無我當知此義無我性是我一切法

四句者是世間言說若超出四句則離世間
 不墮四句此不墮四句之義智者所取以顯
 四句是凡愚計著耳然此超義非唯釋尊如
 是。一切諸佛義亦如是具智慧者當去邪而
 歸正。如我所說一切法無我當知此義無我
 可也。性は無我一切法有自性無他性如牛馬大
 慧。譬如非牛馬性非馬牛性其實非有非無
 彼非無自性。魏譯云我說一切諸法無我汝
身無我是故無我。大慧一切諸法自身為有他身為無。如似牛馬。大慧。譬如牛身非是馬身。馬亦非牛。是故不得言有言無。而彼自體非是無也。○此承上以起下也。上文非有非

無出四句者。即無我義。無我義者。非作故無我。本然自性。具無我義。故云性是無我也。一切法有自性。無他性者。一向說法。無自性。今云有自性者。謂非直斷無。無而恒有。蓋所謂妙有也。於此無彼。於彼無此。故云無他性也。譬如下。舉喻。明有自性。無他性。謂如牛中無馬。馬中無牛。然彼彼非。無自性。故其實非有。非無者。如云。求馬性於牛。實非有也。求牛性於牛。實非無也。彼彼各。如是大慧。一切諸法。有自性。求他性。則無故。如是大慧。一切諸法。非無自相。有自相。但非無我。愚夫之所能知。以妄想故。如是一切法。空無生。無自性。當如是知。此結牒上。喻以明諸法有自相也。但非下。按魏唐二譯。愚夫。字上。無無我。二字。

若從今文釋之。亦有旨存焉。涅槃經云。佛說有真我。佛性之理。諸菩薩皆申懺悔。我等從無量劫來。常被無我之所漂流。又云。無我者。名為生歿。我者。名為如來。無我愚夫。此為明證也。如是一切下。以空無生。無自性。例無我。義謂空而不空。無生而無所不生。無自性。見前。如是如來與陰。非異非不異。如來指法身也。陰謂五陰也。如來法身。湛然清淨。衆生陰身。膿血所聚。以實相觀之。染淨無二。異不異。相二俱非。故若不異。陰者。應是無常。若異者。方便則空。若二者。應有異。如牛角相似。故不異。長短差別。有異。一切法亦如是。
古注云。若言法身與陰。一者。應是無常。若言法

身與陰異者。則同虛空。無有益物方便。若言法身與陰二者。應有異相。如牛二角相似。不得言異。二角長短不同。黑白差別。不得言不異。故魏譯云。如是一切諸法。應無異相。而有異。大慧如牛右角異左角。左角異右角。如是長短種種色。各各異。大慧如來於陰界。入非異非不異。以明如來與陰等。非異非不異也。如是如來解脫非異非不異。唐譯云。如來者。依解脫說。如來者。解脫非異非不異。○如來是能證之人。解脫是所證之德。蓋以能所辨非一異也。此約出世淨法辨。如是如來以解脫名說。承上文意。非一異。

依解脫名說也。若如來異解脫者。應色相成。色相成故。應無常。若不異者。修行者得相應。無分別而修行者。見分別。是故非異非不異。此釋前非一異也。如是智及爾燄。非異非不異。此約能知非一異也。大慧智及爾燄。非異非不異。非常非無常。非作非所作。非有為非無為。非覺非所覺。非相非所相。非陰非異陰。非說非所說。非一非異。非俱非不俱。非一非異。非俱非不俱。故悉。

楞伽經疏

註云一切知者。約真諦。一。不立一切種相。俗諦也。仲時。門。

離一切量

此謂名數性空法身斯顯是以牒

心量法身當現

離一切量則無言說無言說

則無生無生則無滅無滅則寂滅寂滅則自

性涅槃自性涅槃則無事無因無事無因則

無攀緣無攀緣則出過一切虛偽出過一切

虛偽則是如來如來則是三藐三佛陀大慧

是名三藐三佛陀佛陀

以離心量故能致如來由是歷顯如來覺

際至第十句牒歸大慧初問之語末句大慧

下結答所問而重言佛陀者示具此德之人

也集註云佛陀大論云秦言知者知過去未

來現在衆生非衆生數有常無常等一切諸

法故名佛陀後漢郊祀志云漢言覺也佛地

論云具一切智一切種智離煩惱障及所知

障於一切法一切種相能自開覺

三佛陀佛陀者離一切根量

集註云躡前重釋結酬所問明

如來法身正徧知覺者永離一切

諸根境界不可以識情虛妄測度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悉離諸根量無事亦無因已離覺所覺亦

離相所相

集註云自此七偈頌法身離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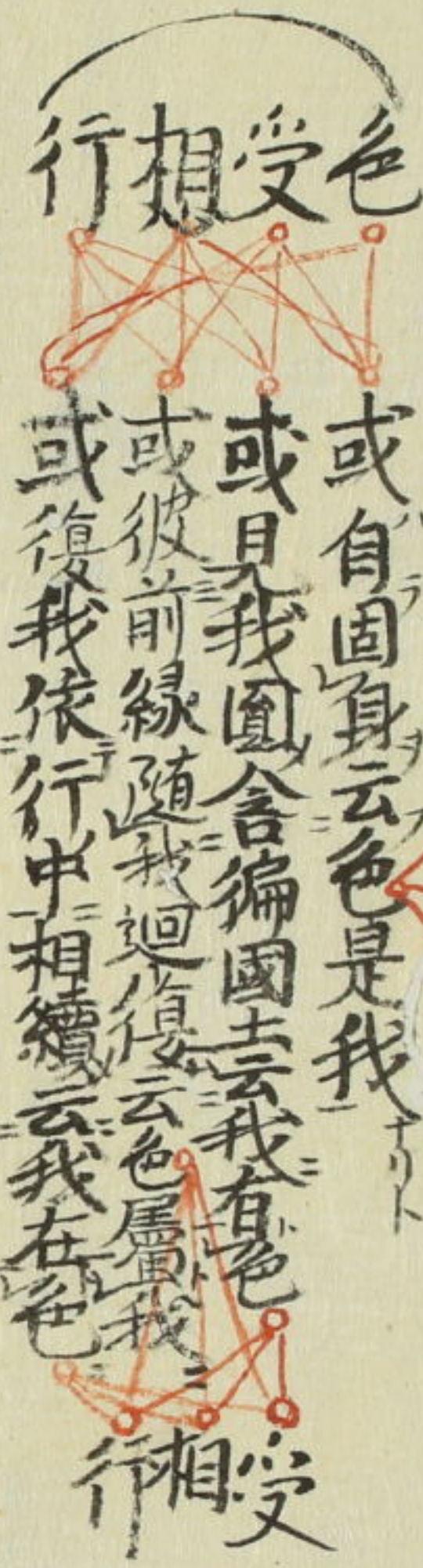
念超過二見此摠明悉離也

緣等正覺一異莫能見若無有見者云何
 而分別集註云若五陰諸緣與正覺既無一異可見云何更有所分別義
 非作非不作非事亦非因非陰不在陰亦
 非有餘雜非陰不在陰者外道計我與陰雜者如首楞云外道具有四種不死矯亂
編計虛論計云各各生處名之為有互互
 心處名之為無以理都觀用心別見又云
 有人來問唯答一字但言其無除無之餘
 無所言說又云是人無俱見其境枝故
 其心亦亂詳如彼說是為餘雜之類也
 亦非有諸性如彼妄想見當知亦非無此

法法亦爾以有故有無以無故有有若無
 不應受若有不應想謂上諸性皆妄想見也破其所計故皆言
非此法既非有無彼法亦爾言諸法皆雜
 有無性故以有下言有無相待而生也末
 二句出有無之過謂若無不應受有是無
 者之過也若有不應想無是有者之過也
 或於我非我言說量留連沉溺於二邊自
 壞壞世間集註云言愚夫不知如來法身
 體離有無計著我非我等言說
 量溺於一切二邊過患
 則自壞壞他流轉生死解脫一切過正觀
 察我通是名為正觀不毀大導師集註云
 言離有

○十六相

行相



是四陰者外道一陰四相計度云死後有相

微細首楞嚴十卷初十二裏見

○四種顛倒不死矯亂徧虛論

同經初八表
本經云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疑惡魔不得便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於智中生計度者
是人墜入四種顛倒不死矯亂徧虛論

註云此人於智中不能決擇有人問者皆矯亂答言不死者唯波沙說外道計天
常住名為不死計不能決擇彼天若實不知而轉答者恐成矯亂故有問
時竹合言秘密不應皆說或不定竹合佛法可云此真矯亂

次九至下詳

一者是人觀察化元見遷流處名之為變見相續處名之為恒見所見處名之為生不見見處名
之為滅相續因性不斷處名之為增正相續中中所離處名之為減各生處名之為動有
互互亡處名之為無以理都觀用心別見

二者是人諦觀其心互互無處因無得證有人來問唯答字但言其無餘無所言說
三者是人諦觀其心各有處因有得證有人來問唯答字但言其是除是之餘無所言說

無一切過患。則能正見如來法。身自通。不毀導師所說法要。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修多羅攝受不生不滅。又世尊說。不生不滅。是如來異名。云何世尊為無性故。說不生不滅。為是如來異名。集註云。大慧因上言。如來法。羅中。分別攝取。不生不滅。說此。即是如來異名。故舉此二教相違。請佛會通。異名及無性。二佛告大慧。我說一切法不生不滅。有無品不現。集註云。一切法。生則墮有。滅則墮無。無大

慧白佛言。世尊。若一切法不生者。則攝受法不可得。一切法不生故。若名字中有法者。惟願為說。大慧問言。若一切法不生。則無法。可來。名字中。疑應。佛告大慧。善哉善哉。諦聽諦聽。善思念之。吾當為汝分別解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我說如來非無性。亦非不生不滅。攝一切法。亦不待緣故。不生不滅。亦非無義。佛答云。如來各體。非是無性。不生不滅之名。亦非攝一切。生滅

之法。自覺因成。不待緣。而故有。大慧。我說意。雖云不生不滅。必非斷無之義。

緣覺。七住菩薩。非其境界。大慧。彼不生。即如

來異名。集註云。佛說不生不滅。即是如來。意

二乘。七地菩薩。心量未滅。大慧。譬如因陀羅

釋迦不蘭陀羅。不蘭陀羅。以富音呼之。華嚴

羅故。此舉帝釋千名。以例如來衆多名號也。

華嚴上。經如來名號品云。如來於此娑婆

世界。或各一切義成。或各圓滿。如是等。其

數十千。十方世界。亦各具足。十千。乃至云有

無量百千名號。大矣哉。世尊一體而多名。應

緣以立號耳。集註云。或云釋迦提婆因陀羅

又云富蘭陀及橋尸迦。皆帝釋異名。如是等諸物。一一各有多

名。亦非多名。而有多性。亦非無自性。唐譯云。

釋地及虛空。乃至手足。隨一物。各有多名。

非以名多。而有多體。亦非無體。○此謂非唯

佛與帝釋。而有多名。抑即諸物。各有衆多名

字。處處不同。然非多名。即有多體。亦非無自

體性也。如月印于江。月非多體。然而于江。月

影。不可云無。有亦無。實世尊多名之性。有無

之論。亦復如是。不可言有。不可言無。有無

無。是二邊語。敵體稱性。即第一義故。如是

大慧。我於此娑呵世界。有三阿僧祇百千名

楞伽卷下...

註曰舊曰者
是經之舊曰譯

之法。自覺因成。不待緣。而故有。大慧。我說意。雖云不生不滅。必非斷無之義。

緣覺。七住菩薩。非其境界。大慧。彼不生。即如

來異名。集註云。佛說不生不滅。即是如來。意

二乘。七地菩薩。心量未滅。大慧。譬如因陀羅

釋迦不蘭陀羅。不蘭陀羅。以富音呼之。華嚴

羅故。此舉帝釋千名。以例如來衆多名號也。

華嚴上。經如來名號品云。如來於此娑婆

世界。或各一切義成。或各圓滿。如是等。其

數十千。十方世界。亦各具足。十千。乃至云有

無量百千名號。大矣哉。世尊一體而多名。應

緣以立其號耳。集註云。或云釋迦提婆因陀羅

又云富蘭陀及橋尸迦。皆帝釋異名。如是等諸物。一一各有多

名。亦非多名。而有多性。亦非無自性。唐譯云。

釋地及虛空。乃至手足。隨一物。各有多名。

非以名多。而有多體。亦非無體。○此謂非唯

佛與帝釋。而有多名。抑即諸物。各有衆多名

字。處處不同。然非多名。即有多體。亦非無自

體性也。如月印于江。月非多體。然而于江。月

影。不可云無。有亦無。實世尊多名之性。有無

之論。亦復如是。不可言有。不可言無。有無

如是。如是。如是。如是。如是。如是。如是。如是。

大慧。我於此娑呵世界。有三阿僧祇百千名。

楞伽卷下

諸曰舊曰者

註

號集註云娑呵舊曰娑婆亦曰索愚夫悉聞

各說我名而不解我如來異名唐譯云諸凡

知一切智者有知佛者有知救世者有知自

覺者有知導師者有知廣導者有知一切導

者有知仙人者有知梵者有知毘紐者有知

自在者有知勝者有知迦毘羅者有知真實

邊者有知月者有知日者有知主者有知無

生者有知無滅者有知空者有知如如者有

知諦者有知實際者有知法性者有知涅槃

者有知常者有知平等者有知不二者有知

無相者有知解脫者有知道者有知意生者

大慧如是等三阿僧祇百千名號不增不減

此及餘世界皆悉知我如水中月不出不入

梵語迦毘羅輔行譯云黃頭上古仙名也若
云迦毘羅瞞宰都瞞宰都譯云所依處蓋城
名也謂黃頭仙依此修道城因仙名耳今文
但云迦毘羅是仙非城謂佛金色如彼仙故

集註以城解者非也。集註云如上畧舉或有知者三十三種名。以例多數也。毘紐譯云六九迦毘羅城名。以佛生彼城。因名迦毘羅仙。如是等滿三無數百千名號。稱謂不同。然其體唯一。無有增減。此方餘界有利根者能知如來法身。隨衆生心現。實無去來。辭如皎月。影現衆水。何有出入哉。彼諸愚夫不能知我墮二邊故。然悉恭敬供養於我而不善解知辭句義趣。不分別名不解自通計著種種言說章句於不生不滅作無性想不知如來名號差別如因陀羅釋迦不蘭陀羅。謂諸凡愚不知如來句義墮於二邊。雖不

解了然亦恭敬供養於佛。但於如來名義及自通相不善解知計著種種言說章句於不生不滅作無性想是故不知如來名號。不解無量差別。如因下重舉前例。令易解。故自通會歸終極於一切法隨說計著。集註云旨不善會歸故於一切法隨說計著。大慧彼諸癡人作如是言義如言說義說無異所以者何謂義無身故言說之外更無餘義唯止言說。謂愚癡人義離言說無別義故何者義無體性故言說即之外求義性不可得由是唯止言說悲夫止於言說忘於義趣執筌爲魚觀指亡月得非誤哉。大慧彼惡燒智不

知言說自性不知言說生滅義不生滅惡燒
謂凡愚人惡智如火燒菩提芽不知言說自性從妄想起以音聲齒吻和合而成亦復不知言說生滅
 法義不生滅大慧一切言說墮於文字義
 則不墮離性非性故無受生亦無身義則下唐譯云
義則不墮離有離無故無生無體故
 大慧如來不說墮文字法
 文字有無不可得故除不墮文字謂如來說
今聞者墮於文字是謂無說無聞也何以故文字性空有無不可得故除不墮文字法墮即不
 大慧若有說言如來說墮文字法者此

則妄說法離文字故是故大慧我等諸佛及
 諸菩薩不說一字不答一字所以者何法離
 文字故非不饒益義說言說者衆生妄想故
謂佛所說法隨機建立法無定名理何所說若人謂佛有所說法則為誦佛何以故法離文字言說性空是故如來說無所說於諸聞者聞無所聞然則諦理寂然無說無聽故法華云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宣此之謂也所以下重顯法離文字以彰不說之說究竟饒益一切有情非不饒益之義
 大慧若不說一切法者教法則壞教法壞者則無諸佛菩薩

緣覺聲聞若無者誰說為誰壞即滅也若直
則教法滅盡教法既滅則三乘聖人悉無成
矣若無諸佛誰為說者若無三乘行者為誰
說故大慧菩薩摩訶薩莫著言說隨宜方
便廣說經法以衆生希望煩惱不一故我及
諸佛為彼種種異解衆生而說諸法令離心
意識故不為得自覺聖智處是故下明結
勸之意隨宜
下示廣說之由謂以衆生樂欲之心所生煩
惱非一種故是故諸佛為彼異解衆生廣說
諸法令離心意識著若有衆生即得自覺
聖智處者則不為多說但直示一乘而已大

慧於一切法無所有覺自心現量離二妄想
諸菩薩摩訶薩依於義不依文字謂有諸菩
薩知一切
法無所有覺自心現量離有無能所性
相二邊妄想者則依於義不依文字若善
男子善女人依文字者自壞第一義亦不能
覺他墮惡見相續而為衆說不善了知一切
法一切地一切相亦不知章句謂諸行者若
不解義趣誤
墮文字不了自心自壞第一義亦不能以第
一義覺人墮惡見中相續不斷乃為衆人說
諸惡法以惡見故不善了知如來所有一切
諸法菩薩所有的一切諸地世出世間所有一

切諸相然亦不知如來一切權實章句若善一切法一切地一

切相通達章句具足性義彼則能以正無相

樂而自娛樂平等大乘建立衆生謂諸行者若能善解

如來一切法菩薩一切地世出世間一切相又能通達一切權實章句則能具足自性第一義諦乃以中道無相之樂而自娛大慧攝

受大乘者則攝受諸佛菩薩緣覺聲聞攝受

諸佛菩薩緣覺聲聞者則攝受一切衆生攝

受一切衆生者則攝受正法攝受正法者則

佛種不斷佛種不斷者則能了知得殊勝入

處此承上文以叙得正無相樂者之益也謂能得是無相樂以則攝受大乘以攝受大

乘故上則攝受諸聖下則攝受羣生佛既

攝正法自具正法自具則二利兼行佛種不

斷以佛種不斷故心能了得殊勝入處殊勝入處者謂入自覺聖處也知得殊

勝入處菩薩摩訶薩常得化生建立大乘十

自在力現衆色像通達衆生形類希望煩惱

諸相如實說法如實者不異如實者不來不

去相一切虛偽息是名如實謂得殊勝入處菩薩常以意生

身化生一切衆生中建立大乘令修如實法
義也十自在力者大論二十四云一知是處
非處智力二知過現未來業報智力三知諸
禪解脫三昧智力四知諸根勝劣智力五知
種種解智力六知種種界智力七知一切至
處道智力八知天眼無碍智力九知宿命無
漏智力十知永斷習氣智力然以任運無碍
名自在也菩薩乘此十力現衆色像外達衆
生形類內達衆生煩惱上契於理下契於機
如實說法合諸衆生因聞而達道也謂如實
者不異也說法無差別故此約事說又如實
者無去來相也顯理無去來相故此約理說
以事理如實故合諸衆生一切虛偽息滅是名如實說也
大慧善男子善
女人不應攝受隨說計著真實者離文字故

此重誠行者莫著言說當依
真實以真實義離文字故 大慧如爲愚夫

以指指物愚夫觀指不得實義如是愚夫隨

言說指攝受計著至竟不捨終不能得離言

說指第一實義此復舉喻以明著言說者不
得實義也謂如以指指物示

彼愚夫而彼愚夫因指當應觀物既不觀物
復執能指以爲物者則不得所指之物矣如

是下法合指喻言說物喻實義謂彼愚夫隨
言說指攝受計著畢竟不捨終不能得離言

說指之 大慧譬如嬰兒應食熟食不應食生

實義也 若食生者則今發狂不知次第方便孰故大

若食生者則今發狂不知次第方便孰故大

慧如是不生不滅。不方便修。則為不善。此喻

行者。依於文字。而不善於法者。設也。謂如嬰兒。以穀粟之食。當炊。今熟。然後乃食。若復食生。則發諸疾。以其不知次第熟。故如是。下。法

合。謂依文字者。計著不生不滅之食。不以次第方便。修治。則為不善。是故應當善修方便。

如彼嬰兒。食生者。同也。是故應當善修方便。

莫隨言說。如視指端。此結前意。誠。今當指於指。是故大慧

於真實義。當方便修。此結次前不善。修。真實

義者。微妙寂靜。是涅槃。因言說者。妄想合妄。

想者。集生死。此以真妄合明。用彰實義之德。言說之外。各息。今行者。捨妄而趣。

真也。大慧。真實義者。從多聞者。得大慧。多聞者

謂善於義。非善言說。善義者。不隨一切外道。

經論。身自不隨。亦不令他隨。是則名曰大德。

多聞。此明實義所從得之門也。謂開多聞之

言。在義者。善。在言者。不善。佛故。擇其善者。勉令從之。其不善者。誠令遠之。善義。下。謂善於

如來。第一實義。非善外道所計之義也。故云。不隨一切外道。經論。自身不隨。亦不令他隨。

則自覺覺他。人人返正。不亦為大德多聞乎。嗟夫。今之世。沙門者。稍得小慧。便逞多聞。或內亡實義。外騫清談。依附老莊。縱橫嵇阮。滑稽之言。流利渾厚之風。渺茫以至。題篇造

考如卷下

ホウ
務
區
此十六

楞伽經言說之要

論讚詠外書雖為探玄者之貴寧無擇善者之慚凡吾釋子當以今經為鑑依於義無隨於言為如來所讚乃名大德不亦善乎矣以區區小慧為自多耶是故欲求義者當親近多聞所謂善義與此相違計著言說應當遠離此結勸行者當親近善義之師遠離著言之教如來法誨學者遵行庶幾為法門之良導也爾時大慧菩薩復承佛威神而白佛言世尊世尊顯示不生不滅無有奇特所以者何一切外道因亦不生不滅世尊亦說虛空非數緣滅及涅槃界不生不滅

集註云因上佛說不生不滅之義大慧謂外道亦說諸因不生不滅故曰無有奇特與世尊說三無為法不生不滅無有異也世尊外道說因生諸世間世尊亦說無明愛業妄想為緣生諸世間彼因此緣名差別耳外物因緣亦如是世尊與外道論無有差別問謂外道說微塵等因生緣生諸世間彼因此緣名雖異而義實同也外物下例上意蓋無明愛業是內識故今以外物因緣與內識同故亦如微塵勝妙自在是然則佛與外道論義何別微塵勝妙自在衆生至等如是九物不生不滅世尊亦說一

房加參丁

切性不生不滅有無不可得。新說云此出外道不生滅義九物之體也。一特二方。三虛空。四微塵。五四大種。六大梵天。七勝妙天。八大自在天。九衆生主。謂諸外道。計此九物不生不滅能與生死諸法作因。通名作者。與佛大乘說一切性本非生滅。若有若無。外道亦說四大不壞自性。悉不可得。亦無異。外道亦說四大不壞自性不生不滅。四大常是四大。乃至周流諸趣。不捨自性。世尊所說亦復如是。是故我言無有奇特。惟願世尊爲說差別。所以奇特勝諸外道。大慧以如上因緣及今四大常義對佛校論。世尊於彼初無奇特。然而世尊屢勝外

道外道常有所屈。今大慧欲知之。若無差別者。世尊勝之。所以然者。願爲說之。見無別。則諸外道亦皆是佛。何以故。彼此皆以不生不滅見故。而世尊說一切外道皆亦是佛。以不生不滅故。謂佛與外道所世界中多佛出世者。無有是處。如向所說。一世界中應有多佛。無差別故。集註云。大慧意謂世尊嘗說一世界中無有多佛出世。若向所說法果與外道無別。則一世界中應有多佛出世。何以故。彼此說法。佛告大慧。我說不生不滅。不同外道。不生不滅。所以者何。彼諸外道有性自性。

楞伽經卷第一

十七

得不生不變相。我不如是墮有無品。所以不同。外道之意謂彼外道計有外性分別得。不生不滅之相。然而分別得者非真。不生滅有相待故。是以世尊所說不。大慧我者離有無品。佛謂我所說者離有無。離生滅非性非無性。非性非非性。是真不生不滅。如種種幻夢現。故非無性。一切法性如故。非有有相故。非無非彼。云何無性。謂色無斷無見故。故云非無性也。自性相攝受現不現。故攝不攝。故。上文既明復徵明非性之義也。無性即上文非性句。故謂色無自性。現即不現。攝即不攝。如幻夢故。

以是故一切性無性。非無性。但覺自心現量。妄想不生。安隱快樂。世事永息。愚癡凡夫妄想作事。非諸賢聖。以是下結上無性之意。謂無性也。但覺自心所現外境。非性全體虛妄。知虛妄故。妄想不生。妄想不生。則貪欲不起。故得安隱快樂。世事永息也。夫舉世若夢。而凡愚妄想執著。作諸事業。到頭空手。獨赴死門。此是愚夫。妄有實非賢聖。不實妄想。如犍闍婆城及幻化人大慧。如犍闍婆城及幻化人。種種衆生。商賈出入。愚夫妄想。謂真出入。而實無有出。

者入者但彼妄想故

不實妄想是法如捷下。舉喻以明妄想不實之

意大慧下。先明捷城非實。衆生出入。是捷城所現者。愚夫見有實非有也。妄想故爾。如

是大慧愚癡凡夫起不生不滅惑彼亦無有

有為無為如幻人生其實無有若生若滅性

無性無所有故

如是二字合上喻意謂彼捷城本無自性無出入愚夫

妄分別見例彼外道愚癡於性無性上妄起

不生不滅惑然彼惑見亦無自性故於彼中

無有有為無為之相類如幻人生即不生無

自體故是故無有若生若滅何以故以性無

性無所一切法亦如是離於生滅愚癡凡夫

墮不如實起生滅妄想非諸賢聖

一切下重

人喻一切法。法非性故。離於生滅而彼凡愚

墮不如實見起生滅妄想法體非性生滅何

有凡愚妄想。不如實者不爾。如性自性妄想

非聖賢事。亦不異若異妄想者計著一切性自性不見

寂靜不見寂靜者終不離妄想

者承上諸聖

賢意以明凡夫不如聖賢離生滅見也。謂以

如實不如實相例如實者離於生滅諸聖賢

是也。不如實者起生滅見愚癡凡夫是也。故

云不如實者不爾。如性下明如實意謂妄想

若如來行死

二

者由計著性自性相內外流動不見寂靜不見寂靜者終不離於妄想此不如實見也

是故大慧無相見勝非相見相者受生因故

不勝此結上文如實不如實意以明相無相之勝劣也無相見者是如實義故勝相本非相以相見者大慧無相者妄想不生

是不實義故不勝

起不滅我說涅槃此牒無相見者得如實義故妄想不生無起滅相即

此佛說是大慧涅槃者如真實義見離先妄

想心心數法逮得如來自覺聖智我說是涅槃

承上涅槃明見如實義者妄想心滅自覺智圓佛說是涅槃義爾時世尊

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滅除彼生論建立不生義我說如是法愚

夫不能知如來滅彼生論建立不生對機權說豈有定名愚夫迷倒不能

知一切法不生無性無所有捷闍婆幻夢

有性者無因不生無自性前二句承上不生義明其所由

也謂一切法本不生相性不實故即無性也以無性故謂無所有復頌喻義言如捷

城幻夢非實有也有性下判外道生性無因也為除生論立不生義生論既除不生亦無

自性也何因空當說以離於和合覺知性

不現是故空不生我說無自性佛意謂不生既明當

說空義何因而空由離根塵和合覺知識體不現三緣既離即此名空空即不生不生即無自性法名

有三義意無別謂一一和合性現而非

有分析無和合非如外道見承上離和合性也一六指諸法而言謂諸和合妄想假

設性雖現而非有也以智分析本無和合非如外道

夢幻及垂髮野馬捷闍婆世間見有和合

種種事無因而相現集註云夢幻垂髮等喻世間諸事妄現其

相初無有因野馬即陽燄遊氣折伏有因論申暢無生義

申暢無生者法流未不斷熾然無因論恐

怖諸外道外道計勝妙微塵等因為有佛故申暢無生而折伏之無生既

申有因自破是故正法流傳求世不斷無生即無因以無因破有因熾然如火燒彼

邪見稠林莫能遏絕失彼所計故恐怖也

爾時大慧以偈問曰此下兩重問答魏唐二譯通為一偈

云何何所因彼以何故生於何處和合而

作無因論大慧躡前熾然無因之論為問意謂云何名無因若無因者復

何所因彼諸外道何故有生既屬無因更於何處和合而得生耶故以四何疊問

爾時世尊復以偈答

觀察有為法非無因有因彼生滅論者所

見從是滅集註云佛言應觀有為一切諸法非無因生非有因生故說無

生則外道生滅所見之論自此毀滅矣

爾時大慧說偈問曰

云何為無生為是無性耶為顧視諸緣有

法名無生名不應無義惟為分別說按唐

譯是待義唐譯云為無故不生為待於衆緣為有名無義願為我宣說○大慧問云

何為無生為無性名無生耶為待諸緣別有一法名無生耶既有無生之名不應無無生之義名義不無則墮於有何謂無生

爾時世尊復以偈答

非無性無生亦非顧諸緣非有性而名名

亦非無義一切諸外道聲聞及緣覺七住

非境界是名無生相答謂非無性名無生亦非待緣別有法既

名無生豈云無義大哉無生二乘罔極一切外道知見非分然則二乘但盡生滅非實無生七住分得非究竟也遠離諸因緣直至佛果始證無生實際

亦離一切事。唯有微心。任想所想俱離。其
 身隨轉變。我說是無生。微心。魏唐二譯作唯心。○今文上有唯字。故變為微。亦唯字義耳。集註作微。無妙心解。於義雖合。觀本偈意。祇是唯義。無外性無性亦無心攝受。斷除一切見。我說是無生。如是無自性。空等應分別。非空故說空無生。故說空。夫無生也者。外無性非性。內無攝受心。斷除諸異見。佛說是無生也。如是下。別以無自性及空等義例。應分別。謂空非斷空。應機巧說。是故非空而說空也。空即無生。無生即空。故說為空。而言等者。攝取餘名。所謂真

如佛性解。因緣數和合。則有生有滅。離諸
 因緣數無別有生滅。古註云有十二因緣。離此數外更無有生法也。捨離因緣數。更無有異性。若
 言一異者。是外道妄想。有無性不生。非有
 亦非無。除其數轉變。是悉不可得。集註云。緣更無異生性。除十二數轉變。但有諸俗則生性。有無等四句。悉不可得。數展轉為鈎鎖。離彼因緣鎖。生義不可得。集註云。諸俗數。謂因緣十二支。新說云。凡夫不能了諸妄緣。是故長判為之鈎鎖。連

環不斷故。月因緣為鈎。生無性不起。離諸

鎖。若離妄緣無別生法。外道過但說緣鈎鎖。凡愚不能了。

性故。生而不生。起即生。義故。唐譯云。生無

故。不生。不生。故。離外道。生法之過。我但說

因緣。為鈎鎖。而愚夫。若離緣鈎鎖。別有生

不能知。緣中無生也。性者是則無因論。破壞鈎鎖義。

生性者。此性無本。妄以為因。故佛判為無

因論也。外計此因能生諸法。而諸法不能

自生。由是破壞因緣。如燈顯眾像鈎鎖現

鈎鎖之義。得非過歟。若然是則離鈎鎖。別更有諸性。

此承前說。以明生

性無因也。外道計謂由生性故。鈎鎖得現

若然者。則如燈能顯像。燈喻生性。眾像喻

鈎鎖。諸法謂如暗中諸像。由燈故顯。例彼

因緣。諸法由生性而成。是則離鈎鎖。外別

有諸性矣。觀夫燈者。但能顯。而不能生。若

云能生。眾像則不可也。何者。像各有體。燈

何以生。是故佛判。無性無有生。如虛空自

性。若離於鈎鎖。慧無所分別。魏譯云。生法

如虛空。離鈎鎖。求法。愚人無所知。○無性

無生者。謂生性非真。故無性也。無性則無

能生。能生自性既無。則同虛空。不能生。物

矣。若離鈎鎖。生性如空。縱有智慧。何所分

別。復有餘無生賢聖所得法。彼生無生者。

是則無生忍

承上離鈎鎖意。正明無生也。謂離鈎鎖自有無生。為三乘

賢聖所得之法。蓋因緣所生。生即無生。是為無生法忍。若使諸世間

觀察鈎鎖者。一切離鈎鎖。從是得三昧。

集註

云。若狹諸世間人。觀察鈎鎖義者。了知一切諸法。本離鈎鎖。從此得解脫三昧。癡

愛諸業等。是則內鈎鎖。鑽燧泥團輪。種子

等名外。癡。魏唐二譯作無明。○無明是過

因中之一。於十二緣中。畧舉過現二因。以該餘十。總為內鈎鎖也。鑽燧泥團輪等。為外鈎鎖。例同諸法也。鑽燧。世人取火之具。泥團輪。陶家造器之緣。種子。是為正因。水

土。是為助緣。內外一切諸法。同是鈎鎖義。畧舉三法。例彼鈎鎖。因緣和合。而有由此內外鈎鎖。世間諸法。得成就故。若使有他性。而從因緣生

彼非鈎鎖義。是則不成就。

魏譯云。若更有他法。而從因緣

生。離於鈎鎖義。彼不住聖教。○此言因緣之外。無別有法。以明展轉相生之義也。若因緣外。別有他性。從彼因緣生者。若生無是無因性。彼非此義。鈎鎖不成矣。若生無

自性。彼為誰鈎鎖。展轉相生。故當知因緣

義。初二句。破外道生性無實。不能作鈎鎖

生因也。謂能生因性非實。如何與鈎鎖作因。彼性既空。為誰鈎鎖。次二句。明如來正義。當知必以無明行識。乃至老死等。展

轉相生。是為如來。鈎鎖。因緣也。堅濕煖動法。凡愚生妄想。離數無異法。是則說無性。一切諸法。不離堅濕煖動之性。凡愚於此法中。執為實有。故生種種妄想。然離堅濕煖動名數之外。別無異法。可得是故諸法。如醫療眾病。無有若干論。以病差別故。為設種種治。我為彼眾。生破壞諸煩惱。知其根優劣。為彼說度門。前四句。喻法也。喻中可知。法中末云。度門者。謂六度也。度有出入。凡入聖之義。故喻為門。有世間出世間。出世間上上。二等不同。隨根優劣。而說也。非煩惱根異而

有種種法。唯說一乘法。是則為大乘。此明施權之意也。佛能順機說法。權布三車。既出火宅。白牛等賜。非謂煩惱根異。說法亦異也。善哉世尊。對病權施。病消則瘳。返本之教。一而已矣。故云唯說一乘。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復白佛言。世尊。一切外道。皆起無常妄想。世尊亦說一切行無常。是生滅法。此義云何。為邪。為正。為有幾種。無常。大慧前聞不生不滅。是常義。今因常而問無常。別其邪正。然無常之名。復有幾種。佛告大慧。一切外道。有七種無常。非我法也。

何等為七。彼有說言作已而捨是名無常有。說形處壞是名無常有。說即色是無常有。說色轉變中間是名無常。無間自之散壞。如乳酪等轉變中間不可見無常毀壞。一切性轉有說性無常有。說性無性無常有。說一切法不生無常入一切法。唐譯云。何等為七。謂有生已不生無常性。故有說形處變壞是名無常。有說色即無常有。說色之變異是名無常。一切諸法相續不斷。能令變異自然歸滅。猶如乳酪前後變異。雖不可見。然在法中壞一

切法。有說物無常有。說物無物無常有。說不生無常。徧任一切諸法之中。○魏譯標有八種無常。與今經不對。故不錄。其中或有可解處。亦取釋之。今文七有說。下列七無常名也。○泐公註。中云。七種無常。皆是外計。先列次釋。列中。惟色轉變無常。稱涉釋義。色言四大造色。轉變謂生住異滅。無間自之散壞等者。謂相續不斷。能令變異自然歸滅也。如乳酪之轉變。雖不可見。然在法中。自然變壞。一切法也。餘皆下文具釋。釋中或兼破計。或但釋義。仍不次第。不出色性也。大慧性無性無常者。謂四大及所造自相壞四大自性不可得不生。唐譯云。無常者。謂能造所造。其相滅壞。大種自性。本來無起。○此破第六性無性無常也。性。唐譯

所造。成體相故。其相不實。畢竟滅壞。相既滅。壞求其自性。不可得。不可得故。云不生也。物性無體。故云性無性。即於不生。立無常名。耳。此中全陳彼計。不顯破語。蓋佛破意。謂彼既見不生。是依無立見。屬斷滅論耳。此過易顯。雖不詳破。彼不生無常者。非常無常一切法。明如指掌。有無不生。分析乃至微塵。不可見。是不生義。非生是名不生無常相。若不覺此者。墮一切外道生無常義。唐譯云。不生無常者。謂常與無有起。乃至分析。至於微塵。亦無所見。以不起故。說名無生。此是不生無常相。若不覺此。

則墮外道生無常義。○此破第七不生無常也。此外道計。見彼常無常有無諸法。本不生故。何者。謂分析至於微塵。終不可見。以不可見故。是不生非生也。依此不生。立無常名。是為不生無常相。彼立意云。若不覺此不生。意者。則墮餘外道生無常義。生異不生非此見。故蓋此外道計。不生邊論。無常義。餘外道計。生法邊論。無常義。故不同也。前標文謂不生無常入一切法入者。謂徧入一切生法。見不生也。因生見不生。相待而立。所立自壞。按唐譯直徑可解。今文非常無常非字。稍晦。義不通暢。蓋謂不生無常。非彼常無常有無一切法。數何者。自體不生故。一切法字。應置有無字。下文始順。如唐譯說。前性無性者。依性立無此不生者。依相立無。大慧性無常者是自相。雖別破。意同前。

妄知參持流卷之三

三九

心妄想非常無常性。所以者何。謂無常自性不壞。大慧。此是一切性無性無常事。除無常無有能令一切法性無性者。如杖瓦石破壞諸物。唐譯云。有物無常者。謂於非常非無常滅壞。能壞諸法。若無無常壞一切法。法終不滅。成於無有。如杖槌瓦石。能壞於物。而自不壞。此亦如是。○此破第五性無常也。此外道計性無常者。佛判云。此計是自心妄想。非彼常無常等。一切法之性也。所以。出其無常妄想之意。謂此無常自性不壞。故豈離一切性外。別有一無常性。為不壞耶。此蓋徧計所執妄想性耳。佛又召大慧云。此無常者。是一

切性無性無常之果事耳。何者。一切性以無常為果故。除無常下。重出邪計。謂除無常自性之外。更無有物能令一切性無性者。以無常能壞一切性。故喻云。如杖瓦石能壞諸物。而杖等不壞。無常亦然。此現見各各不異。是性無常事。非作所作有差別。此是無常。此是事。作所作無異者。一切性常無因性。唐譯云。見無常與一切法。無有能作所作差別。云。此是無常。此是所作。無差別故。能作所作。應俱是常。不見有因。能令諸法成於無故。○此引現見所作。證無無常也。各各指一切法而言。不異。謂無能破所破之異。然今現前見者。是性無常。所作之事。而非見能作所作差別。相

妄加緣計流云

三十一

故按報常為能作一切法為所作一切法外別無無
不見能作與所作有差別一切法外別無無
常性也若以能所可別此是無常此是所作
事分明指點許有汝計又若能所無異者則
一切性皆常何者汝計無常性常故是知
彼計一切法外別有無常性者是無因也
慧一切性無性有因非凡愚所知此承上意
之疑也蓋此外道計無常能壞一切性故令
一切性無性也然則以無常為因矣佛故判
云一切性非因無常始無性也其無性者
者自有正因獨非邪計凡愚所知耳
非因
不相似事生若生者一切性悉皆無常是不
相似事作所作無有別異而悉見有異唐謹
云大

慧異因不應生於異果若能生者一切異法
應並相生彼法此法能生所生應無有別現
見有別云何異因生於異果○此明常因不
能生無常果也非因非字是遣義不相似是
異義謂異因不能生異果事即果也必有如
是之因而生如是之果因果不相似果則不
生此破無常性常法性無常之異計也若生
下承上反顯不能生意謂若不相似因能生
不相似果者則一切性悉皆無常何以故所
作事從因生故常亦無常矣例如虛空能生
瓶等可平虛空是無作因瓶等是有作果無
作因豈生有作果無作是常有作是無常若
空生瓶等則虛空亦是無常如是推廣一切
無作之常悉為有作之無常矣故云一切性
悉無常也是不下謂此不相似事既從因生
則能作是常所作亦常作所作無異方許能

卷之三十一
三十一

承不壞色者。即是大種差別。大種造色。離異性不壞。故其自性亦不壞滅。大慧三有之中。能造所造。莫不皆是。生住滅相。豈更別有無常之性。能生於物。而不滅耶。○按唐譯明顯可解。今文破謂。若無常入一切法者。應墮三世。則無常自性亦壞矣。安得為常哉。色者。下。出一切外道。離識色體。謂外計色。是四大積集。差別。能造所造。性不壞。故能所造。性相依。有。故異。不異。性離分別。故蓋彼一切外道。妄計。不壞。而未得真。不壞。性由妄見。故然。此四大。在所。知。心中。皆屬。生住滅法。而此。外道。何。所。思。惟。計。有。性。無。常。謂。四大。不生。無常。自性。為。不。壞。也。此。蓋。自。心。妄想。非。實。有。無常。自性。已。上。破。性。無。常。竟。離。始。造。無常者。非四大復有異四大。

各各異相。自相故。非差別。可得彼無差別。斯等不更造。二方便。不作當知。是無常。始造。即捨無常者。非大種互造。大種以各別。故非自相造。以無異。故非復共造。以乖離。故當知非是。始造無常。○此破第一。作已。而捨無常也。今文。離字。即捨義。此外道。計。謂。四大。能造。始起。造。所。造。已。其。能。造。即。捨。以。捨。處。名。無。常。也。此。中。須。識。計。意。其。意。不。離。能。造。所。造。二。相。故。佛。宛。轉。立。三。種。造。相。破。之。謂。互。造。自。造。共。造。也。非。四。下。破。互。造。也。非。字。即。遣。義。破。云。若。計。能。所。互。造。者。非。有。四。大。復。造。異。四。大。以。彼。此。相。為。能。所。乃。各。互。造。既。無。異。四。大。則。互。造。不。成。出。不。成。所。以。云。能。所。各。各。異。故。以。彼。此。因。不。相。似。異。則。不。成。也。今。文。各。各。異。相。下。少。一。

不相似異則不成也。今文各各異相下少一

故字故難解耳。自相下破。自造也。破云。若計四大能所各以自相造者。自相非差別。可得造。義不成。必以二法和合。乃名為造。既無和合。自造不成也。彼無下破。共造也。彼無差別。一句是承上起下之辭。破云。若自相既無別者。斯等能所互自。性乖離。故不更造也。更讀平聲。更即共義。出不共。所以云能所互自。二方便乖離。不相作故。三相既不能造。則諸能造所造皆空。安有始造而捨者。是知計始造者矣。矣。故結云。當知始造而捨。是無常義。唐譯直徑可解。今註多從之。讀彼形處壞無常者。當以唐譯合看。其義自明。彼形處壞無常者。謂四大及造色不壞。至竟不壞。大慧竟者。分析乃至微塵觀察壞。四大及造色。形處異。

見長短不可得。非四大四大不壞。形處壞現。墮在數論。及所造壞。但形狀壞。無常者。此非能造。分析色乃至微塵。但滅形狀長短等見。不滅能造所造色體。此見墮在數論之中。○此破第二形處壞無常也。彼計四大能造所造色。性不壞。但形處壞。故云形處壞無常也。竟者。下竟者。承上至竟字。謂竟可壞者。以形處分析。乃至微塵觀察。必壞。何故。以四大及造色。性上求。其形處異。見長短。不可得。故非四大壞也。然則四大不壞。形處現壞。壞與不壞。墮在數論。色即無常者。謂色即是無常。彼則形處無常。非四大若四大無常者。非俗數言說世。

楞伽經卷第一

四之三

三十四

俗言說非性者則墮世論見一切性但有言
說不見自相生此破第三即色無常也此外
以非性故佛判云彼計形處無常者則童數
論非四大性壞形處壞故此計四大色性無
常者非性屬世故曰非俗數言說世俗言
說不見色性轉變無常者謂色異性現非四大
如金作莊嚴具轉變現非金性壞但莊嚴具
處所壞如是餘性轉變等亦如是此破第四
前標文云如乳酪等轉變中間不可見蓋謂

乳與酪無二體故色性不壞但以轉變中間
不可見處立名無常如人少而壯壯而老少
壯轉變必不可見今身自然歸滅故以轉變
處為無常也今云如金作莊嚴具金性不壞
但嚴具處壞與乳酪同耳一切色性亦復如是
常見妄想古註云摠結外火燒四大時自相
不燒各各自相相壞者四大造色應斷新說
道謂火燒四大時而不能燒諸大自相言若
能燒者能造所造後應斷滅以見不斷故計
大種大慧我法起非常非無常所以者何謂
外性不決定故唯說三有微心微唐譯作唯
佛謂我說

諸法。從緣所起。非常非無常也。所以下。微明非常無常。所以謂外性虛妄。無實體。故不決定。即不實義。外性既妄。更依何法。論常無常。但知三有之法。唯心所現。世尊恒以此義為衆生。不說種種相。有生有滅。四大合會差別。四大及造色。故妄想二種。事攝所攝。知二種妄想。離外性無性二種見。佛承上唯說之意。謂說種種相及生滅和合四大造色。妄想攝所攝等。然知攝所攝二種妄想。非實。因離外境有性無性。覺自心現量。妄想者。思想作行。生二種。妄見。覺自心現量。妄想者。思想作行。生非不作行。離心性無性妄想。世間出世間出。

世間上上。一切法非常非無常。

集註云。覺自心現量者。謂

妄想從思想作行而生。非不思想作行。既知妄想生處。離心分別。性有性無。妄想善解。世間出世間出世間上上。不覺自心現量。墮二一切法。非常非無常。邊惡見相續。一切外道。不覺自妄想。此凡夫無有根本。謂世間出世間上上。從說

妄想生。非凡愚所覺。

此不覺自心。承上覺自心。故墮二邊惡見相續。以不覺自心妄想。故無有根據。妄謂如來所說。世出世間三種正法。亦從言說妄想生起。然此三法。是佛如實所說。非彼凡愚所能覺知。

爾時世

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遠離於始造及與形處異性與色無常外

道愚妄想頌上七種無常是諸性無有壞

大大自性住外道無常想沒在種種見大

道等無若生若滅大大性自常何謂無常

想一切唯心量二種心流轉攝受及所攝

無有我我所唐譯云彼諸外道衆皆說不生滅諸大性自常誰是無常

法能取及所取二種從心現一切唯是心

無有我我所一切外道皆依四大立無

常名然而大性既常何謂無常而作想耶

是故佛說彼諸所計皆出妄想於其法中

本無若生若滅法本既妄生梵天為樹根

滅何有後四句明其妄本也

枝條普周徧如是我所說唯是彼心量

是如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說一

切菩薩聲聞緣覺滅正受次第相續若善於

楞伽經卷第一

三七七

滅正受次第相續相者。我及餘菩薩終不妄
 捨滅正受樂門。不墮一切聲聞緣覺外道愚
 癡。大慧問。意從前世出世間。三法中來。以請
 三乘所得。正受通相。蓋又欲知次第真妄
 故也。滅正受是九次第定最上頂法。言次第
 相續者。按下文。指菩薩地中次第相續。非
 謂世間九次第定也。今問中以滅正受兼諸
 地次第請者。意謂滅定通三乘。故若善下大
 慧自敘所問之益。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
 為汝說。大慧白佛言。世尊。惟願為說。佛告大
 慧。六地菩薩摩訶薩。及聲聞緣覺。入滅正受。

成唯識第七云。有從初地。即能未伏一切煩惱。如阿羅漢。彼十地中。皆起此定。又引即陀
 夷經說。菩薩前六地中。亦能現起滅盡定。故
 又天台四教儀云。通教菩薩。正使斷盡。與二
 乘同。又別教中云。有處說初地斷見。從二地
 至六地斷思。與羅漢齊。然則斷惑既齊。證果
 必入。第七地菩薩摩訶薩。念念正受。離一切
 性自性相。正受非聲聞緣覺諸聲聞緣覺墮
 有行覺攝所攝。相滅正受。是故七地非念正受。
魏譯云。大慧。諸菩薩摩訶薩。於七地中。念念
 入滅盡定。以諸菩薩。悉能遠離一切諸法。有
 無相故。大慧。聲聞辟支佛。不能念念入滅盡
 定。墮在可取能取境界。○上文六地。未離有

作故。所證與二乘同。今七地極盡有作邊際。雖未入無功用位。於有作中。為最勝矣。故華嚴云。七地菩薩。如轉輪王。雖未入天位。於人中最勝也。今言念念正受者。是無相之念。非如二乘。有行覺念。故云離一切性自性相也。以二乘有行覺故。墮攝所攝。故七地非念正受者。謂非二乘。得一切法無差別相。非分得種種相性覺一切法善不善性相正受。是故七地無善念正受。唐譯云。二乘有作。墮能取了善不善自相共相。入於滅定。是故不能念念恒入。○得一切法無差別相。非分者。按唐譯。謂二乘不得無差別相。今云非分。謂二乘非分也。得種下。謂二乘得種種相。覺善不善

相。是有善不善念正受。今七地大慧八地菩薩。及聲聞緣覺心意意識妄想相滅。謂八地

唯三界心滅於二乘。心意識亦滅矣。是故前

文七地。但云攝所攝相滅。而未及二乘。心意

識。今登八地。初地乃至七地。菩薩摩訶薩。觀

三界心意意識量離我所自妄想。修墮外

性種種相。愚夫二種。自心攝所攝。向無知不

覺無始過惡。虛偽習氣所熏。謂初地至七地。

相滅。故得離我所也。餘諸外道愚夫。依自

妄想修習。墮外性相。背般若。向無知。皆由不

覺無始過惡習氣所熏故耳。六慧八地菩薩摩訶薩聲聞緣覺涅槃菩薩者。三昧覺所持是故三昧門樂不般涅槃若不持者。如來地不滿足棄捨一切為衆生事佛種則斷。唐譯云。大慧八地諸聲聞緣覺涅槃。以諸佛力所加持故。於三昧門不入涅槃。若不持者。便不化度一切衆生。不能滿足。如來之地。亦則斷絕。如來種性。○三乘得失。如文可解。因知八地。雖與二乘同證。而度生願力。二乘所不及也。覺所持覺字。是菩薩大智願力。苟無此覺。則墮二乘。大小優劣。天諸佛世尊。為示如來不可思議無壞若此。

量功德聲聞緣覺三昧門得樂所牽故作涅槃想。

唐譯云。是故諸佛為說。如來不可思議諸大功德。今其究竟。不入涅槃。聲聞緣

覺著三昧樂。是故於中生涅槃想。○承上文意。以明菩薩功深。二乘智淺。大慧我

分部七地善修心意意識相善修我我所攝

受人法無我生滅自共相善四無礙決定力。

三昧門地次第相續入道品法。分部言佛所

諸經也。我佛經中說七地菩薩善修心意意識相善修我我所。二種無我。及生滅五陰自共相善修四無礙智。得決定力。於諸三昧次第相續證入諸地。深明三十七種菩提分法。此

蓋總明七地善修得果之相也。不令菩薩摩訶薩不覺自共

相不善七地墮外道邪徑故立地次第。此承

以明建立諸地之端也。言如來分部中。命諸

菩薩善知七地行相及覺自共等法。不令不

覺不善墮於外道有無邪徑。是故諸地之相所由立也。大慧彼實無有

若生若滅除自心現量。承上立地之意。以明

意謂為令菩薩善修習故。建立如是於如實

理中。本無地相起滅。若了唯心不妨建立。故

云除自心現量。若執實有便成外見。所謂地次第相續及三界

種種行。愚夫所不覺。愚夫所不覺者。謂我及

諸佛說地次第相續及說三界種種行。楊彥

云。世尊及諸佛。以對治衆生病。故說有諸地

次第。及三界種種行相。愚夫不覺。而有執著

殊。不知佛所說法。味嘗說也。復次大慧聲聞緣覺第八菩

薩地滅三昧門樂醉所醉不善自心現量自

共相習氣所障。墮人法無我法攝受見妄想

涅槃想非寂滅智慧覺。謂二乘與八地菩薩

乘。為樂所醉。不善自心。為自共習氣所障。及

無我法執。不忘妄想。見有涅槃之想。此是二

乘。灰斷之愚。非菩薩寂滅之智。大慧菩薩者見滅三昧門樂

楞伽經卷第一

四十一

本願哀愍大悲成就知分別十無盡句不妄想涅槃想彼已涅槃妄想不生故離攝所攝妄想覺了自心現量一切諸法妄想不生不墮心意意識外性自性相計著妄想非佛法因不生隨智慧生得如來自覺地集註云八地菩薩雖見滅三昧門樂為本願哀愍大悲成就滿十大願度脫眾生不起妄想涅槃之想彼已於涅槃妄想不生故離攝所攝妄想則能覺了自心現量等非佛法正因不生唯隨智慧而生如是故得入如人夢中方便度水未度而如來自覺地也

覺覺已思惟為正為邪非正非邪餘無始見聞覺識因想種種習氣種種形處墮有無想心意意識夢現唐譯云如人夢中方便度河見為是真實為是虛妄覆自念言非實非妄如是但是見聞覺知曾所更事分別習氣離有無念意識夢中之所現耳○華嚴八地經云辟如有入夢中見人墮在大河為欲度故發大勇猛施大方便以大勇猛施方便故即便覺寤既覺寤已所作皆息菩薩亦爾見眾進身勇猛精進故至此不動地既至此一切功用靡不皆息二行相行悉不現前與今經同餘無下如唐譯可解下文法合大

慧如是菩薩摩訶薩於第八菩薩地見妄想
 生從初地轉進至第七地見一切法如幻等
 方便度攝所攝心妄想行已作佛法方便未
 得者令得魏譯云大慧菩薩亦復如是於八
 地中見分別心初地七地諸法同
 相如夢如幻平等無差離諸功用可取能取
 分別之心見心心數法為於未得上上佛法
 修行者令得故○謂第八地菩薩見前初地
 至七地種種行相皆妄想生及見一切法如
 幻夢等以無作方便度脫攝所攝心及諸妄
 想心數行已更起無作之作成上上佛法方
 便善巧度生乃至第七地未得此法者咸令
 得之此合前喻故魏譯有亦復如是之句今

文如是二字即是合語 大慧此是菩薩涅槃方便不壞

離心意意識得無生法忍此結上文以明入
 地涅槃為深二乘

涅槃為淺也集註云見法如幻等已即證無
 功用行是名菩薩所得涅槃不壞方便之相
 故能離心意意識得無生法忍 大慧於第一義無次第相續

說無所有妄想寂滅法新說云第一義中言
 思路絕唯自覺智所

證相應不得說有十地對治次
 第相續相此則強名寂滅法也 爾時世尊欲

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心量無所有此住及佛地去來及現在三

世諸佛說心量地第七無所有第八二地名為往佛地名最勝

二地指上第七第八二地也以第七名有心住第八名無所有二俱名在耳新說云住亦地也言七地以還總名心量未滅八地已去方言佛也自覺智及淨此則是我

地自在最勝處清淨妙莊嚴照曜如盛火

光明悉徧至熾燄不壞自

此明如來自證之地光明徧照勝自在處下地莫及古註云如毒龍放光即損人目如來放光不損人目周輪化三有化現在三有或有先時於彼演說乘皆是如

來地此明說法度生之儀也先時對上現

在說謂佛或於先時於彼說漸於此說頓或於現在於此說漸於彼說頓隨方演說權實不同即天台所謂秘密不定之教也此皆如來地中自證利他之相十地則為初初則為八

地第九則為七七亦復為八第二為第三

第四為第五第三為第六無所有何次

此頌第一義中無次第相續之說也新說云如來方便隨情說法即有諸乘第一義中何有次第故思益經云得諸法正性者不從一地至於一地是知以實映權方便相盡皆無所有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來應供等

正覺為常為無常如來常無常義前二佛陀

慧因諸外道計常者非一種或計作者常或計虛空常或計無生常如是等常俱有過故

因發此問意欲如來顯示其過今諸未佛告

來行者不墮其計是故不與前章同也

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非常非無常謂俱有

過若常者有作主過常者一切外道說作者

無所作是故如來常非常非作常有過故楊

國纂云如來之常非無因而常亦非作主而常常與作常皆不免有過故若如來

無常者有作無常過陰所相相無性陰壞則

應斷而如來不斷集註云言無常者則同世

陰能相所相無性若陰實壞如來法大慧一

身亦應斷不斷故不同作者無常

一切所作皆無常如瓶衣等一切皆無常過一

切智眾具方便應無義以所作故一切所作

皆應是如來無差別因性故是故大慧如來

非常非無常新說云若言如來是無常即同

瓶衣一切作法無常過也所修

正因福慧莊嚴皆空無益然佛如來功流萬

世而常存道通百劫而彌固又一切世間有

所作法皆應是如來以同是作因生復次大
 故而言如來是常無常者有如上過
 慧如來非如虛空常如虛空常者自覺聖智
 衆具無義過謂太虛無作亦稱為常而如來
無義自覺聖智具故大慧譬如虛空非常非無
 一切功德衆具故
 常離常無常一異俱不俱常無常過故不可
 說是故如來非常上文明如來非如虛空之
常今文復以虛空顯離諸
過虛空若爾如來亦然故以虛空譬如來也
集註云前云非如虛空常者謂具聖智故此
云如虛空者謂如虛空之性無所變動非常
非無常離常無常不墮一異俱不俱等一切

諸過故不可復次大慧若如來無生常者如
 說常無常也
 兔馬等角以無生常過故方便無義以無生
 常過故如來非常集註云若言如來是無生
不生若同兔馬等角言常則無方便廣大益
物之義以無生常有過故是故如來不同無
生常復次大慧更有餘事知如來常所以者
 也
 何謂無間所得智常故如來常前文既遣虛
離諸過故然如來更有無過之常從自覺無
間法中所得智常是如來所證真常故常
 大慧若如來出世若不出世法畢定住蔽聞

楞伽經疏

四十五

緣覺諸佛如來無間住不住虛空亦非愚夫
 之所覺知唐譯云。大慧。諸佛如來。所證法性。法任法位。如來出世。若不出世。常在。不易。在於一切。二乘外道所得法中。非是。虛空。然非。凡愚之所能知。○無間住者。謂如。來。住持中道。融通一切。與一切法無間。然故。不住。虛空者。謂二乘。厭有著空。則住於空。以。如來無間故。不住於空也。如來之。大慧。如來。妙不可思議。豈凡愚所能測知。
 所得智是般若所熏大慧如來非心意意識
 彼諸陰界入處所熏言如來之智是般若所熏。非心意意識也。彼心意識者。由陰界入處妄習。所熏故。非智也。大慧一切看皆是不實妄

想所生如來不從不實虛妄想生以二法故
 有常無常非不二不二者寂靜一切法無二
 生相故謂三有之法。皆是不實妄想所生。如。來。不從妄想生也。然諸衆生。執一切。法。有。二。相。故。起。常。無。常。見。非。不。二。也。能。觀。諸。法。不。二。相。者。則。內。心。寂。靜。諸。見。不。生。諸。見。不。生。者。了。一。切。法。無。二。生。相。故。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非常
 非無常結答。前問。大慧乃至言說分別生則有常
 無常過分別覺滅者則離愚夫常無常見不
 寂靜集註云。分別覺覺想也。覺想滅。則離常無常不寂靜也。慧者未離

常無常非常無常熏謂具實慧者則未離常
若相應非為常無常見其所修行與般
無常異見所熏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
偈言

眾具無義者生常無常過若無分別覺求

離常無常此頌虛空無生常有過也若以

悉成無義遂有常無常過若無一從其所

立宗則有眾雜義等觀自心量言說不可

得從諸外道所立宗者則有一切眾雜之

量一切唯言說求
其實義悉不可得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參訂疏卷第四之上

武州江戶海福寺沙門性源捨資刊行此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參訂疏卷第四之上 伏願
人人悟佛語心箇箇遊聖智境 沙門鐵眼募刻
寬文辛亥秋八月黃檗山寶藏院識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叅訂疏卷第四之下

劉宋天竺沙門求那跋陀羅譯

皇明吳興後學沙門廣莫叅訂

夏官大夫樵李表黃閱正

一切佛語心品第一之四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惟願世尊更
為我說陰界入生滅彼無有我誰生誰滅愚
夫者依於生滅不覺苦盡不識涅槃不覺唐
譯作不

求。○陰界入生滅之相。前文具明。今復問者。蓋大慧重起疑情。疑謂雖知陰界入等。是生滅法。然彼等法中。既無主宰。無我相。可得誰為生滅。且彼愚夫。不知生滅無主。更反依之。不求盡苦之要。不識涅槃之名。有悲愍意。故發此問。嗟夫。今之世。不求盡苦。不識涅槃者。充滿兩間。而佛言善哉諦聽。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能徧興造一切趣生。譬如伎兒變現諸趣。離我我所。為主宰。今佛答如來藏。是善不善。因為之。主也。謂如來藏。性一切心善惡之法。因之而有。蓋以生滅不生滅和合。成諸

趣耳。譬如下。舉喻明變現之主。伎兒即幻師。喻如來藏也。所現幻事。喻變現諸趣也。然所現事皆幻。故不覺彼故。三緣和合方便而生。離我我所。外道不覺計著作者。為無始虛偽惡習所熏。名為識藏。生無明住地。與七識俱。如海浪身。常生不斷。離無常過。離於我論。自性無垢。畢竟清淨。諸凡愚者。不覺諸識皆幻。妄依三緣和合方便而生。諸趣。彼外道輩。以不覺故。計為作者。生於諸法。此摠為無始虛偽惡習所熏。名為識藏。生相。即此藏識。為無明住地也。住地。即根本義。此無明與前七識俱。俱者。不離也。如海浪身。長生不斷者。海喻藏

楞伽經卷下

識浪喻七識浪不離海離海無浪故喻如前
 七不離藏識離藏識無前七故從無始來相
 續不斷以惡習熏故如來藏體翻為藏識本
 性不易故離無常及我等過以無過故自性
 無垢以無垢其餘諸識有生有滅意識等
 故畢竟清淨其諸識有生有滅意識等
念念有七因不實妄想取諸境界種種形處
計著名相藏識無垢本然常住其餘七識則
 有生滅何以故謂意識等念念
 攀緣七體不斷以依不實妄想取諸境界
 長短大小種種形處計著名相故有生滅不
覺自心所現色相不覺苦樂不至解脫名相
諸纏貪生生貪若因若攀緣承上外境界由不
 實妄想

覺自心現相依貪生著著故生貪不覺貪欲
 為苦不知解脫為樂念念塵勞恒受繫縛是
 故不能至於解脫隨順因緣相續長劫
彼諸受根滅次第不生
餘自心妄想不知苦樂入滅受想正受第四
禪善真諦解脫修行者作解脫想言諸受根
 者受有三
 種謂苦樂不苦不樂也違情則苦順意則樂
 平常則無苦無樂此三種受從六根起故云
 諸受根也若諸受根滅則次第不生次第即
 相續義言不生者但是相續麤相已滅尚餘
 自心微細妄想此微細妄想正是捨念清淨
 境界故云不知苦樂乃至入於滅受想定其
 間或於第四禪或善真諦道不離不轉名如
 解脫修行者於此作解脫想

來藏識藏。七識流轉不滅。所以者何。彼因攀緣諸識生故。非聲聞緣覺修行境界。不覺無我自共相攝受生陰界入。此承上文修行者。謂彼修滅定者。即依此定。作解脫想。而實不離不轉。如來藏中識藏之名。何以故。滅盡定中。未離識故。若住滅定。七識應滅。今文何言。七識不滅。蓋通指未及滅定者。說故兼第四禪也。成唯識引契經說。任滅定者。根無變壞。識不離身。此指眼等轉識不離身故。由是成唯識廣破其說。謂此定眼等轉識非不離身。不離身者。但第八識耳。又云。由未永斷第七種子故。從滅盡定起已。此復現行。又云。第七差別有三種。一數取趣。我見相應。二法我見

相應。三平等性智相應。蓋滅定。但滅初相。故知今文七識不滅之言。指第七識耳。然此定中。染汚未那雖滅。無染未那猶在。法我見未空故。今文與唯識相符。故詳出於此。蓋藏識因緣甚深微細。如楞嚴所謂如急流水。望如恬靜。流急不見。非謂無流。二乘不了。作解脫想。是故此識非其境界。不覺下。謂二乘不盡覺。知無我法。故猶故攝受自共相。及諸陰界入等。言其法也。見如來藏。五法自性人法無我。執未破故也。則滅地次第相續轉進。餘外道見不能傾動。古註云。若見如來藏。五法三自性人法無我等法。數則滅。以見如來藏。故復得入地。轉進至八地。外道惡見。不能傾動。是名住菩薩不動地。得十三

楞伽經言疏卷之四

味道門樂三昧覺所持觀察不思議佛法自
願不受三昧門樂及實際是名下。結前法空
進地之樂。三昧下。
更明菩薩自願度生之意。楊彥國纂云。以觀
察佛法自願。則能顧愍衆生。不滯空寂。故於
三昧門樂。及向自覺聖趣。不共一切聲聞緣
實際。皆不受。覺及諸外道所修行道。得十賢聖種性道。及
身智意生離三昧行。是故大慧菩薩摩訶薩
欲求勝進者。當淨如來藏及識藏名。謂不動
地。菩薩
不受三昧門樂。願愍衆生。向自覺聖趣。不與
二乘外道所共。得十地聖道。及法身真智。如

意受生。遠離七地。已還有功用定。是菩薩自
願無作行相也。四教儀云。十住名習種性。十
行名性種性。十迴向名道種性。十地名聖種
性。今云十賢聖種性。謂得十地種性也。彼文
又云。地前三十位。為三賢登地名十聖。今文
賢聖並舉。而以十數標名者。意以十地望上
等妙為賢。望下三十位名聖。大慧若無藏識
耳。是故下結勸勝進之要。
名如來藏者。則無生滅。此明無漏藏性。則無
生滅也。或問前經。屢
言藏識常任不生不滅。今文何言藏識滅耶。
答曰。此識通有漏無漏。元以生滅不生滅和
合為體。生滅是有漏。不生滅是無漏。今所滅
者。但滅有漏業相耳。生滅既滅。其體本真。故
無生滅。大慧然諸凡聖悉有生滅。修行者自覺

楞伽經下流八下
五

聖趣現法樂住不捨方便。魏譯云。一切凡夫及諸聖人。依彼阿

黎耶識。故有生滅。以依阿黎耶識。故諸修行者。入自內身。聖行所證。法樂行。而不休息。○此明凡聖修行者。殊易離此藏識。生滅也。何者。謂藏識淵深。至不動地。始捨藏名。金剛道後。始空異熟。是故。今文意云。雖住現法。而不捨方便。即微細生滅未忘也。故成唯識云。七地已前。猶有俱生我見愛等。又云。但地上。菩薩所起煩惱。皆由正知不為過失。大慧。

此如來藏識藏。一切聲聞緣覺心想所見。雖自性清淨。客塵所覆。故猶見不淨。非諸如來。唐譯云。大慧。此如來藏藏識。本性清淨。客塵所染。而為不淨。一切二乘及諸外道。憶度起

見。不能現證。○此明藏識本淨。而諸聲聞。以所知心妄見。此識謂為不淨。然由客塵覆。故非諸如來。有淨不淨也。

大慧。如來者現前境界。猶如掌中視阿摩勒果。此承前藏識之意。直明如來。切見。反顯二乘不了也。視如

掌中果者。謂於此識。切近曉了。無纖疑故。如無淨不淨。異二乘故。阿摩勒。見第一註。

大慧。我於此義。以神力建立。令勝鬘夫人及利智滿足。諸菩薩等。宣揚演說。如來藏及識藏名。七識俱生。聲聞計著。見人法無我。唐譯云。我為勝鬘夫人及餘深妙淨智菩薩。說如來藏名。藏識與七識俱起。令諸聲聞見法無我。○佛以

方便神力建立藏識名義。乃令勝鬘夫人及
利智滿足諸菩薩等宣演此義。謂以藏識不
滅。七識俱生。而諸聲聞依於此識證得涅槃。
見思惑破。但得人空。法執全在。猶稱計著。今
示此義。令見法無我。故文中闕畧會意可知。
勝鬘夫人是匿王正后。優婆夷也。佛舉在家
一衆及出家利智菩薩者。意明此義不簡在
家出家。若男若女。但解此旨。盡得宣揚。故也。
故勝鬘夫人承佛威神說如來境界。非聲聞
緣覺及外道境界。如來藏識。唯佛及餘利
智依義菩薩智慧境界。勝鬘既奉佛旨演說。如來藏境自力不及。必承佛威乃可。說也。餘文可解。是故汝及餘菩薩摩訶薩於

如來藏識。當勤修學。莫但聞覺。作知足想。
佛以此義結勸修學。復勉依義深修。莫但從聞覺解。便以為得。作知足想。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甚深如來藏。而與七識俱。二種攝受。生智
者。則遠離。如來藏非二乘所知。故稱甚深。藏無識體。故是故識藏與七識俱生之時。全體即如來藏也。二種者。承上二句。謂如來藏真也。七識妄也。真妄和合而有生。滅攝受。即和合義。愚者執之。智者則離。如鏡像現心。無始習所熏。如實觀察者。諸事

楞加參訂疏

悉無事

古注云。如鏡。因前境。故有像現。以辟如來藏。心鏡。因七轉識。無始妄習薰故。乃有三界。依正妄法。現如實觀者。一切悉無耳。

如愚見指月

觀指不觀月。計著名字者。不見我真實。

新說

云。智者見指。必知有月。愚夫反是。故但觀文字之指。不得真實法也。心為工

伎見意。如和伎者。五識為伴侶。妄想觀伎

衆。新說云。言。如來藏識。藏受熏持種。變起根身器界。如工伎兒。染汚未那。執我法

故。如和伎者。前五轉識。取塵相資。辟之件侶。第六意識。虛妄了別。類彼觀人。

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惟願為說五法

自性識。二種無我。究竟分別。相我及餘菩薩

摩訶薩。於一切地。次第相續。分別此法。入一

切佛法。入一切佛法者。乃至如來自覺地。

因前聞說。見如來藏。則五法自性識等滅。因知如來藏中。一切法數悉不可得。何故。復有五法。三自性等。種種差別。究竟諸相。何所攝

屬。又前文。但標總名。未明其相。今請別顯。故發此問。我及下。大

慧自叙所問之益。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

念之。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五法

自性識。二種無我。分別趣相者。謂名相妄想。

正智如如若修行者修行入如來自覺聖趣
離於斷常有無等見現法樂正受住現在前
次佛告下。牒問語謂名下。云五法名。若修下。明所修益。謂修行者能行此法。乃能入於如來自覺聖趣。既入聖趣。則離斷常等見。因得正受法樂。現在其前。 大慧不覺
彼五法自性識二無我自心現外性凡夫妄想非諸聖賢
此明不覺五法等。從自心現者是凡非聖也。 大慧白
佛言世尊云何愚夫妄想生非諸聖賢
佛謂五法等數。皆是凡愚妄想所生。非聖賢有大慧躡此生疑。謂正智如如。豈非聖賢所有。然

其名數雖知義意未了故發此問 佛告大慧愚夫計著俗數
名相隨心流散流散已種種相像貌墮我我所見希望計著妙色計著已無知覆障故生染著
著染著已貪慧痴所生業積集積集已妄想自纏如蠶作繭墮生死海諸趣曠野如汲井輪以愚痴故不能知如幻野馬水月自性離我我所起於一切不實妄想離相所相及生住滅從自心妄想生非自在時節微塵勝妙

楞加參訂疏 四之下

生愚痴凡夫隨名相流唐譯云佛言大慧凡隨流動見種種相計我我所染著於色覆障聖智起貪瞋痴造作諸業如蠶作繭妄想自纏隨於諸趣生死大海如汲井輪循環不絕不知諸法如幻如燄如水中月自心所見妄分別起離能所取及生住滅謂從自在時節微塵勝性而生隨名相流○答謂由著名相妄事隨生依妄生妄無窮已也文中流散已計著已染著已積集已此四已句即牒上義生下妄情展轉積妄墮生死海如汲井輪循環上下莫知退絕以愚下明其愚故不知妄所由生而異計也末二句結牒妄因此按下文相等皆有釋文然無釋名一節大約依相攝名之故大慧彼相者眼識所照名為色耳鼻

舌身意識所照名為聲香味觸法是名為

相本文可知大慧彼妄想者施設衆名顯示

諸相如此不異象馬車步男女等名是名妄

想如此不異者謂以妄想計著名相堅執不

相不可得猶如過客諸識不生不斷不常不

墮一切外道散聞緣覺之地集註云正智者

如過客客非任義故不可得觀彼各相不實

識不生蓋以智為主人以名相為客也此智

既不斷不常則不墮凡復次大慧菩薩摩訶
夫二乘之地釋止智竟薩以此正智不立名相非不立名相捨離二
見建立及誹謗知名相不生是名如如謂以正智
觀察法數不可得故各相不立非不下防難
也或謂名相前何云不立故此通云非不
立名相但捨離有無二見則建立誹謗二大
過不生也了知名相不生處即如如故
大慧菩薩摩訶薩住如如者得無所有境界故
得菩薩歡喜地得菩薩歡喜地已永離一切
外道惡趣正住出世間趣法相成熟分別幻

等一切法自覺法趣相離諸妄想見性異相
以在如如故得無所有無所有境上通妙覺
下及初地見無所有境即得初地得初地已
未離世間一切外道邪趣任持出世正趣正
趣法相成熟分別幻等諸法即自覺趣相以
悟自覺趣相故則能離諸妄想次第乃至法雲
想所見一切性之異相也
地於其中間三昧力自在神通開敷依前初
次第乃至第十法雲地於其十次第中三昧
神力自在成就開敷一切神通變化入如來
地得如來地已種種變化圓照示現成熟衆
生如水中月善究竟滿足十無盡句為種種

意解衆生分別說法。法身離意所作是名菩薩。入如如所得。菩薩得入如來地。覺行滿一切。成熟衆生。然所現身。如水巾月。無出入。是故善得究竟滿足。十無盡句。爲種種心意識解衆生。分別說法。而此菩薩意生法身。離意所作。所謂無行作意生身也。是名菩薩。入如如所得之相。從前住如如。爾時大慧菩薩至此。獨明得如如者之益。爾時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云何世尊爲三種自性。入於五法。爲各有自相宗。佛告大慧。三種自性及八識二種無我。悉入五法。大慧。彼名及相是

妄想自性

新說云。大慧前舉四門而問。如來但約五法一門而答。故此再問。爲

三自性入五法中。爲三自性別有自相宗耶。佛答言。餘三法門。悉入五法中者。以但修一門。則諸門備攝。餘三亦爾。謂其中名相。生大妄想自性。此妄想自性。入五法名相也。大

慧若依彼妄想生心心法名俱時生。如日光

俱種種相。各別分別持是名緣起自性。唐譯

依彼分別心心所法。俱時而起。如日與光。是緣起性。○按唐譯。謂緣起性。依彼分別心心所法。而生分別心。入五法中。妄想也。蓋妄想與緣起。相因有故。俱時顯現。而不相離。故如日光俱者。蓋日喻心。玉日之光。喻心所。有法光所照相。喻緣起性。故文可了。大慧

楞加經下流八

正智如如者。不可壞故。名成自性。集註云。正智如如。非有作法。故不可壞。名成自性。入五法。正智如如也。已上明三自性入五法。竟。復次大慧。自心現妄想。八種分別。謂識藏意識。及五識身相者。不實相妄想。故我我所。二攝受滅。二無我生。是故大慧。此五法者。聲聞緣覺菩薩如來。自覺聖智諸地。相續次第。一切佛法悉入其中。前文以三自性會入五法。此復以八識二無我會入五法。也是故。下結前五法。是三乘諸地。世出世間。一切佛法之本。由是一切悉入其中。復

次大慧。五法者。相名妄想如如。正智大慧相者。若處所形相色像等現。是名為相。五法數已明。今重出者。蓋前文以三自性會入五法。故先明五法之相。次會三性也。今復以八識二無我會入五法。故亦先陳五法。法。次會入之。經家敷演之緒如此。若彼有如。是相名為瓶等。即此非餘。是說為名。施設衆名。顯示諸相。瓶等心心法。是名妄想。謂施名者。能顯心心所法。彼名彼相。畢竟不可得。始終無覺於諸法。無展轉。離不實妄想。是名如如。

謂彼各相妄想。始終非覺。當體
虛寂。無展轉生相。是名如如。

真實決定。究

竟。自性不可得。彼是如相。我及諸佛隨順入

處。普為衆生。如實演說。施設顯示於彼。隨入

正覺。不斷不常。妄不起。隨順自覺。聖趣。一

切外道。聲聞緣覺。所不得相。是名正智。真實

明所入。如相。我及下。佛云。所如者。是我及諸
佛。隨順入處。又能普為衆生。如實演說。開示

於彼。令彼隨入。正覺。不令著於斷常。則妄想
不起。隨順自覺。聖趣。不向外馳。一切外道。二
乘。所不得之相。

大慧。是名五法三種自性。八
是名正智也。

識二種無我。一切佛法悉入其中。

此總結一切名數。悉

入五法中也。前則單約三性會入五法。今則
則總會一切悉入其中。故重釋其義也。是

故大慧。當自方便學。亦教他人。勿隨於他。

行者當學五法。圓融一切。爾時世尊欲重宣
自覺覺他。無令隨他。外道。

此義而說偈言。

五法三自性。及與八種識。二種無有我。悉

攝摩訶衍。謂五法等數。普能攝入摩訶
衍中。摩訶衍。譯語見前註。名

相。虛妄想。自性二種相。正智及如如。是則

楞伽經卷第一

為成相謂名相及妄想屬三性中妄想緣起二種相也。正智如如屬三性中圓成實相也。前經大慧總別諸問皆不出五法等數。今文收攝顯示此中甚明。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所說句過去諸佛如恒河沙未來現在亦復如是云何世尊為如說而受為更有餘義惟願如來哀愍解說大慧嘗聞世尊稱三世佛如恒沙之多。在三世一多之間疑滯未通故引此為問。蓋謂三世佛與若此之多則違平等真如。故問為如說而受耶。為有別義。佛告大慧莫如說受三世諸佛量非如恒耶。

河沙所以者何過世間望非辟所辟如如實無受以度生故方便有所說受取。今佛據如實義答故云莫如說受也。若以事說則無始劫來諸佛與世無量無邊莫能及強以恒沙而喻其多也。然恒沙雖多不出數量諸佛出與固未可測也。若以理說則諸佛法身湛然無相無出無沒故云非如恒沙也。出過世間知見一切譬喻所不能及。故以凡愚計常徵釋云過世間望非辟所辟。以凡愚計常外道妄想長養惡見生死無窮欲令厭離生死趣輪精勤勝進故為彼說言諸佛易見非如優曇鉢華難得見故息方便求世尊說法巧觀入根

楞伽經卷第一

此以計常外道長養惡見長淪生死欲冷彼
 等捨生死輪精勤勝進故為彼言應捨生死
 當求涅槃諸佛能證此道應往求之現在某
 處而易見也非如優曇鉢華難得見故以難
 見故息方便求優曇鉢華譯云瑞應般泥洹經
 云閻浮提內有尊樹王名優曇鉢有實無華
 若優曇鉢樹有金華者世乃有佛今以此對
 實而不華故難得見佛乃機感相應顯現則
 易非如此華之難見也有時復觀諸受化者作是說言
 佛難值遇如優曇鉢華世尊又復有時觀解
 曇鉢華上文說易此復說
 難世尊說法如走盤珠也優曇鉢華無已見
 今見當見如來者世間悉見不以建立自通

故說言如來出世如優曇鉢華大慧自建立
 自通者過世間望此謂優曇三世必無見者
 前云非如彼華然而佛雖易見若不建立自
 通則遇如不遇由是告以如來出世如優曇
 華難值遇故於此見時當如說行若寶山空
 返再遇誠難是故建立自通者超過世間而
 世人仰之如天之高也彼諸凡愚不能信自覺聖智
 境界無以為辟真實如來過心意識所見
 之相不可為辟彼凡愚者邪謬異見種種不
 覺聖智境界所不能信者非辟可及蓋言其
 多也如來真實境界超過心意識見甚深微

楞伽經卷之四

十六

妙亦不可以辟喻顯也。凡愚言自覺如來言
心意自覺與心意影帶顯故。蓋謂凡愚著心
意識而不信自覺故為衆生。如來證自覺而
超心意識相故為如來。迷悟迢然皆難以辟
喻明其迷悟也。大慧然我說辟佛如恒河沙無
之深且廣也。有過咎。此成前無過。以起下文之餘義也。初
已上佛所答者先明恒河沙喻佛之多。言無過
也。下文次答更有餘義之間以顯恒河沙無我
不壞等。即所謂餘義耳。大慧辟如恒河沙一切魚鱉輸收
摩羅師子象馬人獸踐踏沙不念言彼惱亂
我而生妄想自性清淨無諸垢污。輸收摩羅
譯云殺子

魚。又云鱣魚。善見律云。鱣魚長二丈餘。有四
足。齒至利。禽鹿入水。齧腰即斷。昔韓潮州所
伏者。是此類也。餘文可解。如來應供等正覺。自覺聖智恒
河大力神通自在等沙。一切外道諸人獸等
一切惱亂如來不念而生妄想如來寂然無
有念想如來本願以三昧樂安衆生故無有
惱亂猶如恒沙等無有異。又斷貪恚故。合上
喻也。
集註云。如來自覺聖智。如恒河力通自在等。
如恒河中沙。諸外道等來相惱亂。如來未嘗
起一念恚彼。而
生憎愛分別。辟如恒沙是地自性劫盡燒

楞伽經卷下
十一

時燒一切地而彼地大不捨自性與火大俱
生故其餘愚夫作地燒想而地不燒以火因
故恒沙自性即地大也。劫火雖燒地性不壞。縱冷燒至極微終不捨自性。何以故。地大火大。同本生故。同本生者。如楞嚴所謂同一妄明。生諸大故。諸凡愚人。妄見燒相實地性不燒也。何以故。以地為火之因。故如楞嚴所謂風金相磨。故有火光為變化性。金即地大故。大意火以風金為因。風金之因。出自妄明。則其體本妄。本因既妄。而因所生者亦妄矣。如實性中。更何所燒。如是。大慧。如來法身如恒沙不壞。結合可知。此合大慧。辟如恒沙。無有限量。如來法身德也。

來光明亦復如是。無有限量。為成熟眾生故。
普照一切諸佛大眾。此合如來般若德也。大慧。辟如恒沙。別求異沙。永不可得。如是。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無生死生滅。有因緣斷故。
恒河所有純是金沙。其沙細甚。如麵。別無瓦礫。麤質。故云別求異沙。永不可得。此合如來解脫。德也。生死因緣斷。是解脫故。大慧。辟如恒沙。增減不可得知。如是。大慧。如來智慧。成熟眾生。不增不減。非身法。故身法者有壞。如來法身非是身。

法。恒沙自性。本然靜故。彼增此減。俱不我知。
如來自性。亦復如是。雖承智慧願力。現身
說法。成熟衆生。而自性法身。不增不減。非如
色身有相之法。色身有壞。如來法身。湛然虛
寂。非有相。如壓恒沙油。不可得。如是一切極苦
衆生。逼迫如來。乃至衆生未得涅槃。不捨法
界。自三昧願樂。以大悲故。如是下。魏譯云。大
衆生。苦惱所壓。嗔不可得。不捨自法界相。不
捨自法味相。不捨本願。與衆生樂。以得其足。
大慈大悲。我若不令一切衆生。入涅槃者。我
身亦不入於涅槃。○洎沙。喻如來。油不可得。
喻如來。嗔不可得。壓。喻衆生。苦惱逼迫。如來
謂假使衆生。以種種苦惱。逼迫如來。而如來

不為衆生所逼迫。故退捨大悲。而反令其獲
諸功德。然彼衆生。乃至未得涅槃。如來終不
捨離法界三昧。度生智願。何以故。如來以大悲之心深故。大慧。譬如恒沙
隨水而流。非無水也。如是大慧。如來所說。一
切諸法。隨涅槃流。是故說言。如恒河沙。如來
不隨諸去。流轉去。是壞義故。非無水也。一句。
魏譯作終不逆
流。○恒沙。喻如來所說諸法。水。喻涅槃。如是
下。法合。謂如來所說諸法。皆隨順涅槃而流。
終不逆也。如沙隨水。不逆流故。隨涅槃流者。
流。即不流。非去義也。是故如來不隨世間生
滅諸去。流轉。以世
間諸去。是壞義故。大慧。生死本際不可知。不

楞伽經卷下
流轉去是壞義故
大慧生死本際不可知

知故云何說去大慧去者斷義而愚夫不知。
生死本際者謂究竟生死無實本際是空故不可知。不知則空空即實相。故不可以說去也。而諸愚夫說去者是斷滅。大慧白佛言世
 尊若衆生生死本際不可知者云何解脫可
知。此因生死不可知。故問解脫云何可知也。古注云若衆生生死本際始時不可知者云何後時得解脫終時可知耶。
 佛告大慧無始虛偽過惡妄想習氣因滅自心現知外義妄想身轉解脫不滅是故無邊非都無所有為彼妄想作無

邊等異名。
謂解脫者何。即彼無始過惡妄想為了解脫。習氣因滅名為解脫。此習因滅者不著於內則空。自此習因滅而解脫現矣。由是妄想之身轉為法身。妄想雖滅解脫不滅。不滅則常。常則為實。實故可知也。是故下出解脫異名。謂解脫即真空也。以真空徧故。因稱無邊。然此無邊非都無所有。名無邊也。為彼妄想有量。而解脫無量。故作無邊等異名耳。
 觀察內外離於妄想無異衆生智及爾燄一切諸法悉皆寂靜不
 識自心現妄想故妄想生若識則滅。
此承上意以明妄想不生也。謂由解脫故以智觀察內心外境一俱非實。因離妄想。妄想既離即

無差別體相也。衆生即體相義。是故能所諸法。悉皆寂靜。然由不識妄想。依自心現。故妄現者。妄想則滅。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觀察諸導師。猶如恒河沙。不壞亦不去。亦復不究竟。是則為平等。頌上三世佛量。及諸性德等義。觀察諸如來。猶如恒沙等。悉離一切過。隨流而性常。是則佛正覺。頌上佛所說法。隨涅槃流。無所去壞。而影括長行。全義。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惟願為說一切諸法。刹那壞相。世尊云何。一切法刹那。集註云。因上佛言。身法者有壞。即是說陰界入。無常。故舉一切諸法。刹那壞相。以請問。佛告大慧。諦聽。諦聽。善思念之。當為汝說。佛告大慧。一切法者。謂善不善。無記。有為。無為。世間。出世間。有罪。無罪。有漏。無漏。受。不受。大慧。畧說。心意。意識。及習氣。是五受陰。因是心意。意識。習氣。長養。凡愚善不善。妄想。善不善等。是一切法。

楞伽經下流八四下
二十一

之名也。此諸法中。有漏者是。刹那。無漏者非。刹那。畧說下。先舉有漏法。明刹那義。謂一切法。以五受陰為體。心意識習氣。為五受陰。凡愚不_レ了_レ心意識習氣。故長養善不善妄想。大慧修三昧樂三昧正受現法樂住。名為賢聖善無漏。次舉無漏法。明非刹那義也。初大無明非刹那意。今擇其善者。而從之也。大慧善不善者。謂八識何等為八。謂如來藏。名識藏。心意意識。及五識身。非外道所說。謂如來藏為無明所薰。即此出善不善等之本。大慧五識身者。心意意所謂萬法唯識也。

識俱善不善相。展轉變壞。相續流注。不壞身生亦生亦滅。謂五識身與心意意識同時俱起。所造善不善相。展轉變壞。即刹那法也。此刹那法。相續長劫。流注不壞。以相續故。不壞身生。非真不壞。生已復滅。滅已復生。故云不覺自心現次第滅。餘識生形相亦生亦滅。古注云。此明五識不覺諸法自心現故。取種種塵。隨取即滅。故言次第滅。隨次第滅處。即六識生。故言餘識生。餘識生。記五識所取形相差別法。意識五識俱相應生。此明餘識生意也。餘識指第一和合取塵相應俱起攝受差別。刹那時不在形相。即此識所謂同時意識也。

楞伽經

三十一

名爲刹那此結前文心意識等所造諸法刹那不在名刹那義也大慧

刹那者名識藏如來藏意俱生識習氣刹那

無漏習氣非刹那非凡愚所覺計著刹那論

故此牒明刹那非刹那意也謂如來藏是八識果體若如來藏與有漏識相應名爲藏識生諸識習氣名刹那也若如來藏與無漏習氣相應名如來藏無漏習氣非刹那也凡愚不覺此義故不覺一切法刹那非刹那以

斷見壞無爲法凡愚不覺善不善等諸法即刹那非刹那遂因刹那壞法

爲非刹那論計著斷見故不知無大慧七識不

流轉不受苦樂非涅槃因謂前七識念念生滅無自性故不能

作生死涅槃之因意顯藏識不滅能爲漏無漏之本也宗鏡云七識從緣本無自性尚不能爲生死苦樂之本大慧如來藏者受苦樂

與因俱若生若滅此承上文以明如來藏識藏能爲生死涅槃之因故

凡愚不覺刹那見妄想熏心四住及無明者爲五住地惑也

華嚴鈔云一切見住地惑二欲愛住地惑三

色愛住地惑四有愛住地惑五無明住地惑

蓋凡愚以此五惑醉心不覺如復次大慧

來藏義作刹那見種種妄想熏心

楞伽經卷第八

二二三

如金金剛佛舍利得奇特性終不損壞謂如來藏

性如金金剛佛舍利等一任鎔冶槌擊體性不壞有奇特義以喻如來藏性恒受苦樂生死不為彼所淪滅也大慧若得無間有刹那者聖應非

聖而聖未曾不聖集注云謂得如來所證無間之法非刹那不在若有

刹那不在者則聖應非聖以非刹那不在故而聖未嘗不聖也如金金剛雖

經劫數稱量不減云何凡愚不善於我隱覆

之說於內外一切法作刹那想承前得無間法者如金剛

等經云不滅言不壞也然佛有時說諸生滅流轉等法是如來隱覆之說非真實義諸凡

愚人。不善。了。知。於。內。外。法。作。刹。那。想。殊。不。知。生。即。不。生。滅。即。不。滅。如。來。藏。性。無。所。增。減。

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如世尊說六波羅

蜜滿足得成正覺何等為六大慧前問諸去流轉是壞滅義

故有刹那之間也今刹那既明復從建立自通義中演出六波羅蜜為問雖不明指自通

義意所自來者然或遠從總問偈中抽繹問耳佛告大慧波羅蜜有

三種分別謂世間出世間上上梵語波羅

密譯云到彼岸大論又翻事究竟天竺國人凡作事畢謂為到彼岸也謂施戒忍進禪定智慧此六俱稱到彼岸者各得究竟實際故雖云究竟亦有淺深權實之不同稱機巧說

楞伽經卷下 二三四

自分三種。大慧世間波羅蜜者。我我所攝受計著。
 攝受二邊為種種受生處。樂色聲香味觸。故
 滿足檀波羅蜜。戒忍精進禪定智慧亦如是。
 凡夫神通及生梵天。世間六度謂世善究竟也。世善有為三輪不空。
著我我所攝受施者受者二邊。依此行施。求生未來善處。貪樂彼處五欲樂。故得生彼已。為施事究竟。名世間波羅蜜也。餘戒等五亦復如是。修世度者得凡夫神通及生梵天為究竟處。凡夫神通有五種。一天眼通。二天耳通。三他心通。四宿命通。五身如意通。未離生死。所以不得第六漏盡通。大慧出世間波羅也。得漏盡者乃各聖人。

蜜者聲聞緣覺墮攝受涅槃故行六波羅蜜。
 樂自己涅槃樂。新說云。出世間波羅蜜者。是求於自度。修習六種。劣無漏行。故不得作佛。 出世間上上波羅蜜者。覺自心現妄想。量攝受及自心二故不生。妄想於諸趣。攝受非分自心色相。不計著為安樂一切衆生。故生檀波羅蜜。起上上方便。
出世上上六度者。是大乘菩薩所修之行。能覺自心現量。及外所攝。并內自心。了達內外二法。無實性。故不生妄想。故於諸趣受生。非其分矣。自證得殊勝色相。無所計著。但為

安樂一切眾生故。修行檀度。三輪既空。即於
 四攝巧作。超過二乘。起出世上上方便。即於
 彼緣妄想不生。戒是尸波羅蜜。即彼妄想不
 生。忍知攝所攝。是羸提波羅蜜。初中後夜精
 勤方便。隨順修行。方便妄想不生。是毗黎耶
 波羅蜜。妄想悉滅。不墮。嚴聞涅槃。攝受。是禪
 波羅蜜。自心妄想非性。智慧觀察。不墮。二邊
 先身轉勝。而不可壞。得自覺聖趣。是般若波
 羅蜜。於彼外緣妄想不生。不生。即無生。無生。即戒。是名戒度。不生。有忍義。知攝所攝。

非性。是無生忍。名忍度。精勤方便。而無勤行
 之著。雖終日行。而殊嘗行者。為上上方便。是
 名進度。妄想悉滅。不墮。二乘。見處。是名禪度。
 自心現量。妄想非性。以智觀察。不墮。有無先
 所證得。離妄想身。展轉增勝。而不可壞。自覺
 聖趣。由此滿足。是名智度。前文檀。是梵語。具
 云檀那。譯云施。尸。具云尸羅。譯云戒。羸提。
 譯云忍辱。毘黎耶。譯云精進。禪。具云禪那。譯
 云靜慮。又云思惟修。般若。譯云智慧。蓋。即一
 心。而具六度。故今文中。皆稱自心。宗鏡云。檀
 因心施。圓清淨之施。門戒。因心持。成自性之
 淨律。辱。因心受。具無生之大忍。勤。因心作。備
 牢強之進門。能觀心性。名為上定。則禪。因心
 發。般若。靈鑒。窮幽洞微。則智。心起。故經云。空
 心不動。具足。六波羅蜜。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

言。

空無常刹那。愚夫妄想作如河燈種子而

作刹那想。集註云。世尊常以如河流。如種子。如燈等喻。破彼妄想有為作法。皆是空無常刹那。只愚不善。此隱覆之說。計作刹那想也。刹那息煩

亂寂靜離所作一切法不生我說刹那義

集註云。說刹那者。息愚夫妄想計著煩亂。然煩亂性本寂靜。離所作作法。一切下。新說云。以一切法。刹那流轉。必無自性。無自性故。即是無生。若非無生。則不流轉。契無生者。方見刹那。初生則有滅。不為愚者說。無間相

見刹那。初生則有滅。不為愚者說。無間相

續性。妄想之所熏。世間萬物有生有滅。智者即於生滅了悟。無生

愚者因觀代謝計為斷滅。由是不為愚者說耳。如來藏性與有漏和合。相續長劫。無有間斷。為妄想之所熏。故無明為其因。心則從彼生。乃至色未生中間有何分。

至色未生中間有何分。以無明為因。生彼

涉六塵。心無初相。中何可分。蓋言其妄耳。相續次第滅餘心隨

彼生不在於色時。何所緣而生。前二句。須長行次第

滅。餘識生義。後二句。言其妄體無依也。故魏譯云。色不一念任觀於何法生。斯可知矣。

以從彼生故不如實因生云何無所成

而知刹那壞承前次第滅餘心生者謂從
自體性無自體性則無所成無所成則刹那
那非實是故徵云云何無所成而知刹那
壞修行者正受金剛佛舍利光音天宮殿

世間不壞事前長行中但有金剛舍利之
言而無光音宮殿此天劫壞

時水災所及今云不壞者蓋用長阿舍經
之意謂世界初成光音天人下生此間為人
之始似不壞故金及金剛亦是可壞經意
但取堅久於萬物者用為喻取唯佛舍利
實為不壞至劫壞時在於正法得如來智
沉金輪下終不磨滅具足比丘得平等云何見刹那
此領得無
間法者非

刹那也在於正法得如來智具足二句語
倒置應云得在於正法具足如來智語始
順也集註云如來智滿足比丘捷闍婆幻
得入地平等云何有刹那之見捷闍婆幻
等色無有刹那於不實色等視之若真實

集註云色等諸法如捷城幻夢無有刹那
生在異滅之相於不實色相計著刹那視
捷城等若實有也

爾時大慧菩薩復白佛言世尊世尊記阿羅
漢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與諸菩薩等
無差別此問從前三種波羅密及刹那非刹
那義中來也蓋今羅漢得菩提記出

楞伽經疏卷之四

自三種波羅蜜下文一切衆生法不涅槃。出自非刹那。化佛說法。出自刹那。不施本際。出自次前恒沙章中生死本際。諸業果報。出自隱覆之說。按經文義。祇發五問。集註列而為千。其言似枝。今乃順文疏釋。殊為妥當。幸諸達者校焉。今文起第一問。羅漢得記與菩薩無別者。大法華以前。未經開顯。蓋密記也。一非與法華義同。詳如輔行中辨引。見下註。

切衆生法不涅槃。誰至佛道。從初得佛至般涅槃於其中間。不說一字。亦無所答。如來常定故。亦無慮。亦無察。

此第二問也。諸法本然。無起滅相。生佛平等。誰至道者。所以從初得佛。乃至涅槃。於其中間。何所說示。亦無問者。答者。所以終日說示。而

未嘗說示也。如法華云。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宣。此之謂歟。如來常寂光定。無慮無察。然則東涌西沒。何嘗非定。談夫論人。一何非寂。如肇論云。旋風偃嶽。而常靜。江湖競注。而不流。法乃如斯。非作故爾。經初偈云。一切無涅槃。無有涅槃佛。無有佛。涅槃遠離覺所覺。義同於此。

化佛化作佛事。何故說識刹那展轉壞相。金剛力士常隨侍衛。

此第三問也。第一經識相。然則心意識相。刹那壞滅。一切權乘佛事。悉由化佛所作。故今問謂。法佛本然。無慮無察。云何復有化佛作事。無威德力。假借侍衛。耶。金剛護法神名。梵語跋闍羅波膩。譯云。金剛手。謂手執金剛杵。以立名也。正法念經云。昔有國王。失人生千子。欲試當來成佛。次

第拘留孫探得第一籌釋迦得第四籌乃至樓至得末籌第二夫人人生二子一願為梵王請于兄轉法輪次願為密迹金剛神護于兄教法此金剛護法之由也

設本際此第四問也前恒沙章中云生死本際不可知不可知即不施設今問何故不施設本際中論云大聖之所說本際不可知生死無有始亦復無有終若無有始終中間云何有以現魔魔業惡業果報旃遮虛妄故不施設也

摩納孫陀利女空鉢而出惡業障現云何如來得一切種智而不離諸過

此第五問也示本然全彰隱覆大意明宿業必報無可忘者故維摩經云無我無造無受者善惡之業亦不亡理之然

也現魔魔業者上魔字言外魔也魔業者言自造魔業也梵語魔羅譯云能奪命謂能作奪命因緣外則奪乎身命內則奪乎慧命故也輔行云古譯經論魔字從石自梁武來謂能惱人字宜從鬼觀佛三昧海經云佛坐道對肌骨枯槁以成佛道有魔名波旬欲往征之乃與天神地祇精魅妖怪一切鬼部莫不畢至殊形異狀惡獸火雷擊山持杵弓弩鎗戟如雲如雨死人膿血穢汚不淨燒害於佛佛以慈心三昧力一對之刀兵悉變蓮華不能加害此外魔也佛本行經捕術爭婚品云悉達調達及諸王子爭婚瞿夷種種捕術瞿夷爾時在高樓上觀其捕試乃至彎弓微鼓納妃生子此為自造魔業也惡業果報等者謂佛宿生惡業報不可忘今雖成佛宿業必酬大聖尚爾吾儕豈為因緣其詳以備觀

楞伽經疏

三十一

者知有所警也。旃遮摩納。出曜經作旃摩那。祇興起行經。乃作旃沙。蓋旃遮是名摩納。是婆羅門姓也。西域風俗。先名後姓。故婆羅門具云婆羅賀摩拏。今云摩納。即摩拏。字形稍差。又畧上三字。偏稱摩納。耶興起行經云。佛為六師等諸比丘。及諸王臣清信士女。說法之時。以宿業故。旃沙多舌童女。繫孟起腹。來於佛前。謗曰。瞿曇沙門。何以不說家事。乃說他事。今汝自樂。不知我苦。汝先共我通使。我有身。今當臨月。事須酥油。以養小兒。盡當給我。爾時衆會。皆低頭默然。時釋提桓因。化作一鼠。入其衣裏。齒孟繫斷。忽然落地。衆等見已。皆大歡喜。孫陀利未詳譯語。集孫陀羅譯云好愛。又云端正疑。係陀利。即孫陀羅。梵音稍異。是婆羅門女名也。佛言。往昔波羅柰城。有博戲人名淨眼。時有媼女名鹿相。淨眼誘

此女人。共車出城。至樹園中。相為娛樂。時彼園中有辟支佛。修行道法。淨眼待辟支佛入城乞食。遂殺鹿相。埋辟支佛廬中。後累辟支佛將至死地。淨眼見已。即起悲心。我所造作。白當受故。自說罪因。國王即殺淨眼。時彼淨眼。則我身是。彼鹿相者。孫陀利女是。又寶積經去來方便會中云。諸婆羅門。殺婆羅門女。孫陀利。埋祇洹園塹中。爾時如來。知孫陀利女。命根將盡。必為他殺。以此方便。令諸外道。不善障露。墜不如意處。令多衆生。生清淨心。增善根。故空鉢而出者。大智度論云。佛昔一時。於舍婆提國。受歲竟。阿難從佛遊行。欲到婆羅門城。彼城有王。知佛神德。今來到此。誰復樂我。便作制限。若有與佛食者。輸五百金錢。制已。佛到其國。將阿難持鉢入城乞食。衆人皆閉門。不應佛。因空鉢而出。此諸問意。摠

楞伽經言

三十一

謂佛得一切種智超諸佛告大慧諦聽諦聽
 心量云何不離諸過耶佛告大慧諦聽諦聽
 善思念之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善哉世尊
 唯然受教佛告大慧為無餘涅槃故說誘進
 行菩薩行者故此及餘世界修菩薩行者樂
 嚴聞乘涅槃為令離嚴聞乘進向大乘化佛
 授嚴聞記非是法佛將酬前問且立答意謂
 事若理皆為無餘涅槃誘進修菩薩行者故
 又為怖大樂小者令離著故又明化佛授聲
 聞記非是法佛輔行云大慧問佛如來何故
 授聲聞記佛言三意故記一為入無餘界者

密勸修菩薩行故二為此界他上菩薩樂求
 聲聞涅槃者勸捨此心修大行故三變化佛
 授聲聞記非法性佛然授嚴聞記與菩薩不
 異此是秘密說也又云若聞法華是顯露記
 不同方等隱密與記若據斯理淨名大品皆
 應有之何獨楞伽又云當知大慧發起密說
 是故問授大慧因是故記諸嚴聞與菩薩不
 異大慧不異聲聞緣覺諸佛如來煩惱障斷
 解脫一味非智障斷大慧智障者見法無我
 殊勝清淨煩惱障者先習見人無我斷七識
 滅恣障解脫識藏習滅究竟清淨此答第一
問地因是

故者。牒上三意。以起答文也。不異下。則有異
不異之義也。不異者。謂三乘同斷煩惱障。同
得一味解脫。故言不異。若其異者。則佛菩薩
智障未斷。而諸般聞未斷。智障今約煩惱障
斷。暫言不異。非謂智障斷也。智障下。明二障
斷相。謂智障斷者。見法無我得諦理。殊勝清
淨。是智障斷。煩惱障斷者。先所修習。見人
無我已。則煩惱障斷。七識滅也。以法障解脫
故。藏識習因亦滅。二障既滅。則得究竟清淨。
因本住法故。前後非
性無盡本願故。如來無慮無察而演說法。正
智所化。故念不妄。故無慮無察。四住地無明
住地習氣斷。故二煩惱障斷。離三種死覺。人

法無我及二障斷。此答第二問也。謂本住法。三際平等。湛然一心。故云。
前後非性。如來本願。稱性周普。故無盡也。以
本住故。無慮無察。以願無盡。故而演說法。正
智所化者。正中道義。謂以中道之智。被物念
離有無。故不妄也。說即非說。度生同空。故又
稱云。無慮無察。此由如來斷盡諸障。圓具二覺故爾。
大慧。心意意識眼
識等七。剎那習氣。因善無漏品。離不復輪轉。
大慧。如來藏者。輪轉涅槃。苦樂因空。亂意慧
愚痴凡夫。所不能覺。大慧。金剛力士。所隨護
者。是化佛耳。非真如來。大慧。真如來者。離一

楞伽經下疏

三十三

切根量一切凡夫叢聞緣覺及外道根量悉
滅得現法樂住無間法智忍故非金剛力士
所護此答第三問也謂眼識等七是利那習氣因修善無漏品則離此七不復輪轉
是故不能與生死涅槃作因唯如來藏常住
不滅能與生死涅槃作因此非凡小所能覺
也空亂意慧者謂空慧亂意慧也空屬二乘
亂屬外道金剛所護者是化佛隱覆之迹非
真法佛之本也真如來下牒明法佛本義謂
法佛離諸心量一切凡小心量悉滅得現前
法樂及住持平等法忍無間魏譯作平等一
離對所對衆魔所不能動故非力士所護一
切化佛不從業生化佛者非佛不離佛因陶

家輪等衆生所作相而說法非自通處說自
覺境界此答第五問也謂化佛非真隨機現相說法亦從權取由是不從自通業
行所生也化佛權現故非佛去法無化故不
離佛如月臨四海萬影同真佛應羣生衆權
皆實因陶家輪衆生作相說法者謂諸衆生
輪轉六道互為昇降如陶家之輪如來現身
亦同勝劣此非法佛復次大慧愚夫依七識
自通及說自覺境界
身滅起斷見不覺識藏故起常見自妄想故
不知本際自妄想慧滅故解脫四住地無明
住地習氣斷故一切過斷此答第四問也謂彼愚夫依七識身

楞伽經下疏卷下 三十四

剎那滅處。則起斷見。見相續處。不知是藏識體。則起常見。然諸生滅。從自妄想生。以妄想故。本際虛妄。故不知也。若自妄想慧滅。則得解脫。生死本際。四任下。明其滅。妄想得解脫之斷也。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三乘亦非乘。如來不磨滅。一切佛所說。說

離諸過惡。三乘權設。則乘非乘也。化佛非真。然不離法。故不磨滅。一切佛

所同說者。謂同說佛離諸過也。為諸無間智。及無餘涅槃。

誘進諸下劣。是故隱覆說。此頌初文。諸佛

所起智。即分別說。道諸乘非為乘。彼則非

涅槃。謂諸佛以如實所起智。分別說。彼諸乘非為實乘。彼所得涅槃。亦非實處。

欲色有及見。說是四任地。意識之所起。識

宅意所任。欲等四任。由意所起。意以識藏為宅。依之而任。意及眼

識等。斷滅。說無常。或作涅槃。見而為說。常

任。謂前七識。剎那斷滅。故說無常。見無常。即著於斷。識藏相續。作涅槃。見。以爲實。則著於常。

爾時大慧菩薩以偈問曰。

彼諸菩薩等。志求佛道者。酒肉及葷葱。飲

食為云何。惟願無上尊。哀愍為演說。愚夫所食者。臭穢無名稱。虎狼所甘嗜。云何而可食。食者生諸過。不食為福善。惟願為我說。食不食罪福。葱者五辛之摠名也。然雖經云一切肉與葱及諸韭薤等五辛者。梵網之正名也。四蘭葱即小蒜也。雜阿含經云非小蒜是木葱即韭也。五與渠又云興宜葉如蔓菁根如蘿蔔生熟皆臭如蒜出于闐國此方無故不翻。

大慧菩薩說偈問已。復白佛言。惟願世尊為

我等說食不食肉功德過惡。我及諸菩薩於現在未來當為種種希望食肉眾生分別說法。令彼眾生慈心相向。得慈心已。各於住地清淨明了。疾得究竟無上菩提。聲聞緣覺自地止息已。亦得速成無上菩提。惡邪論法諸外道輩邪見斷常顛倒計著。尚有遮法不聽食肉。况復如來世間救護正法成就而食肉耶。佛告大慧。善哉善哉。諦聽諦聽。善思念之。

當為汝說。大慧白。佛言。唯然。受教。佛告。大慧。有無量因緣。不應食肉。然我今當為汝畧說。謂一切衆生。從本已來。展轉因緣。常為六親。以親想。故不應食肉。驢。騾。駱。駝。狐。狗。牛。馬。人。獸等肉。屠者。雜賣。故不應食肉。不淨氣分。所生長。故不應食肉。衆生。聞氣。悉生恐怖。如旃陀羅。及譚婆等。狗見憎惡。驚怖羣吠。故不應食肉。旃陀羅譯云嚴幟。謂持杖。以惡幟。自嚴。故又云屠者。譚婆譯云食狗肉人。

又令修行者。慈心不生。故不應食肉。凡愚所嗜。臭穢不淨。無善名稱。故不應食肉。今諸咒術。不成就。故不應食肉。以殺生者。見形起識。深味著。故不應食肉。食肉之人。見被禽獸之形。起於識想。深生味著。故不應食。彼食肉者。諸天所棄。故不應食肉。首楞嚴云。十方天仙。嫌其臭穢。咸皆遠離。諸餓鬼等。因其食次。舐其唇吻。常與鬼住。今口氣臭。故不應食肉。多惡夢。故不應食肉。空閑林中。虎狼聞香。故不應食肉。今飲食無節量。故

楞伽經下疏卷下

三七

不應食肉如彼飽饑之徒烹調五非飽多令

修行者不生厭離故不應食肉我常說言凡

所飲食作食子肉想作服藥想故不應食肉

聽食肉者無有是處佛誡食肉之人作食子

復次大慧過去有王名師子蘇陀婆食種種

肉遂至食入臣民不堪即便謀反斷其俸祿

以食肉者有如是過故不應食肉此示食肉

有過之徵

也王名師子蘇陀婆魏譯作師子奴唐譯作

師子生據奴生二義蓋是蘇陀婆之譯語取

考其立名之由者唐譯云昔有一王乘馬遊

獵馬驚奔逸入於山險既無歸路又絕人居

有牝師子與同遊處遂行醜行生諸子息其

最長者名曰斑足後得作王領七億家食肉

不厭初食禽獸後乃至復次大慧凡諸殺者

入此似立名之由也

為財利故殺生屠販彼諸愚癡食肉衆生以

錢為網而捕諸肉彼殺生者若以財物若以

鈎網取彼空行水陸衆生種種殺害屠販求

利大慧亦無不教不求不想而有魚肉以是

義故不應食肉

此示殺因也。以二因食。凡諸下。因財利。二因貪食。凡諸下。因利故殺者。也。彼諸下。因食故殺者。也。彼殺下。謂因殺故。造諸殺具。或以食。或以利。殺諸衆生。是故不應食肉。集註云。世間之肉。未有不殺而得肉者。縱使不教。不求。不想。而得之。是必從於殺也。

故不應食。大慧。我有時說。遮五種肉。或制十種。今於此經。一切種。一切時。開除方便。一切悉斷。

切悉斷。

集註云。諸經。遮制五種十種。以不能頓斷衆生食肉。故尚有開除方便。今此經中。一切悉斷。爲最後清淨明誨。十種者。謂人蛇象馬龍狐猪狗師子獼猴。五種者。謂不見不聞不疑。鳥殘。

大慧。如來應供等正覺。尚無所

食。以食魚肉。亦不教人。

集註云。如來但以法喜禪悅爲味。故無所

豈教他人食之耶。

以大悲前行。故視一切衆

生。猶如一子。是故不聽令食子肉。

大悲前行者。謂世尊

度生。以大悲爲前導。故無苦不拔。無樂不與。等視衆生。猶如一子。是故不聽食肉也。子肉。子字承上。一子意。謂等視衆生。爾時世尊欲作一子想。食衆生肉。卽食子肉。

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曾昔爲親屬。鄙穢不淨雜。不淨所生長。聞氣悉恐怖。一切肉與葱。及諸非薤等種種。

放逸酒修行常遠離

放逸酒者消能發人貪嗔欲惡家國滅亡

故禮有生禍之規書著崇飲之有世教尚爾況修無上菩提而不戒之哉靡惡不從此發故稱放逸酒也是故智論開三十五失始於現生虛妄終於來世愚癡四分律又明三十六失始於不孝父母不敬三寶終於落水失火凍死熱入酒過如此修出世行者亦常離麻油及諸穿孔牀以彼諸

應制

亦常離麻油及諸穿孔牀以彼諸

細蟲於中極恐怖

新說云自下諸偈多示其過悉令遠離少須長

行言離麻油者外國風俗擣麻使生蟲合壓之規多汗益肥如何可食及孔隙諸牀多有蟲聚皆不可坐臥以諸飲食生放逸畏於坐臥之時生驚怖故

放逸生諸覺從覺生貪欲是故不應食

謂覺

惡覺也由食生貪欲貪令心迷醉迷醉長愛

欲生死不解脫為利殺衆生以財網諸肉

二俱是惡業死墮叫呼獄若無教想求則

無三淨肉彼非無因有是故不應食

新說云既

無教想求則三淨肉非有凡諸肉者皆殺命而得如何可食彼諸修行

者由是悉遠離十方佛世尊一切咸訶責

展轉更相食死墮虎狼類臭穢可厭惡所

生常愚癡多生旃陀羅獵師譚婆種或生

陀夷尼作羅刹女及諸食肉性羅刹猫

狸等徧於是中生死墮虎狼類猶約近而

獄經無數劫復入餓鬼餓鬼罪畢方作畜

生酬償先債償債畢已始復入人身二途劇

報動經塵劫觀此應生怖畏速戒可也所

生下謂雖復人身殺習未盡故作旃陀羅

等縛象與大雲央掘利摩羅象掖唐譯作

我悉制斷肉諸佛及菩薩嚴闍所訶責食

象脇央掘利摩羅西域記譯云指鬘皆如來所說經名

及此楞伽經

象掖唐譯作

縛象魏譯作

象掖唐譯作

縛象魏譯作

象掖唐譯作

縛象魏譯作

象掖唐譯作

縛象魏譯作

象掖唐譯作

縛象魏譯作

楞伽經卷下

四十一

已無慚愧生生常癡冥先說見聞疑已斷

一切肉妄想不覺知故生食肉處集註云

說見聞疑殺等肉不應食之而彼愚夫不

明如來所制淨不淨肉悉已令斷於開遮

方便處起諸妄想如彼貪欲過障礙聖解

脫酒肉葱韭蒜悉為聖道障未來世衆生

於肉愚癡說言此淨無罪佛聽我等食食

如服藥想亦如食子肉知足生厭離修行

行乞食安住慈心者我說常厭離虎狼諸

惡獸恒可同遊止。若食諸血肉衆生悉恐怖。是故修行者慈心不食肉。以不食故求絕寬對。縱虎狼之惡。可同遊止。人若無慈。殺心偏盛。物見生怖。或飛或走。豈獨生怖。亦復含嗔。由是群吠屠狗追逐。啣齧雖無害於此。物固傷其類耳。食肉無慈悲。永背正解脫。及違聖表相。是故不應食。新說云。背正解脫者。由無慈悲。虧利。自他及違聖人護生儀表。得生梵志種。及諸修行處。智慧富饒家。斯由不食肉。前明之過。此示不食之功。摠答大慧。食不食肉。功德過惡之問也。是經大意。未至來此上。

者佛語心一品耳。一品問答唯談一心。此心之邪正偏圓全經具顯。然而妙心既明。群邪既破。無復所事矣。是心雖明。置穢不正。則慈悲不發。正觀不淨。正行不勤。卒難臻其妙域。故以斷肉一章。結其全義。良存以也。是猶首楞立三漸次。除助因。列正性。違現業者同耳。

閣筆偈
 筆底楞伽一字無
 恩深欲報辭難盡
 浮雲散去月明孤
 塵劫分身舌不枯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參訂疏卷第四之下終

武州江戶海福寺沙門性源捨資刊行此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參訂疏卷第四
 人人悟佛語心簡簡遊聖智境
 寬文辛亥秋八月黃檗山寶藏院識
 伏願
 沙門鐵眼募刻

思深谷時精鐵盡
 華夏對時一字無
 閣筆則
 其時業皆同耳
 以也長餘會默立三際
 其妙越越以機肉一章
 五頃蒸慧不奉五慧不
 無亦到如無身而事矣
 以之亦五體圓全器具
 皆無語以一品耳一品
 問答對時一字無

楞伽經參訂疏後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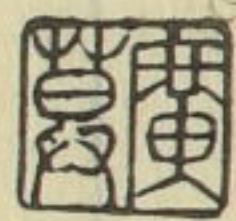
緬惟吾心之體也。不遺照而恒寂。謂之妙。非
 反寂而恒照。謂之明。妙而明。明而妙。體用互
 回。偏正兼到。此非人情可以盡之也。於是凡
 外之流。各建綱宗。發明心旨。然皆不得其正。
 何也。據其情量言之。不越乎有無等四句。故
 也。是故迦文。委悉披剝。曲盡幽致。使其理極
 情忘而自悟也。以其悟故。始覺吾心之自聖。

如演若狂歌。頭非外來。本然其頭。曾無得失。吾心之本體。亦復然耳。然而背此心。論迷悟。證此心。則迷悟兩途。俱爲剩語。而况經之與疏乎。夫以斯道覺斯民。則此經言言皆心。何可廢也。惜乎其辭質。其義微。學者未之解。然後疏而通之。則疏獨非其心乎。茲疏也。其言切。其旨平。無支離汗漫之習。直明本經。使諸學者。過目了然。會文歸已。恍若披雲霧而見

青天。吾願足矣。若其流芳貽惠。施者之功。居多。我何與焉。

時

萬曆三十七年歲次己酉秋八月既望西湖秦亭山沙門釋迦廣莫和南謹識





秦亭山心門轉映黃莫味南藟篇

萬曆二十七年歲次己酉秋八月朔望西廡

報

多非何與焉

青天吾願又矣若其然若之銀兩欲者久也

